

i-CONTROL

i-Control Holdings Limited

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402

年報
2026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3	企業管治報告
24	董事會報告
3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9	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6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5	綜合財務狀況表
67	綜合權益變動表
68	綜合現金流量表
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3	物業詳情
124	財務概要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景強博士 (主席)
唐世煌先生
陳詠耀先生
陳永倫先生

非執行董事

何穎珊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志先生
林柏森先生
吳鴻茹女士

公司秘書

陳慧雅女士

合規主任

陳詠耀先生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林柏森先生 (主席)
方志先生
吳鴻茹女士

提名委員會

方志先生 (主席)
林柏森先生
吳鴻茹女士

薪酬委員會

吳鴻茹女士 (主席)
方志先生
林柏森先生

授權代表

陳詠耀先生
陳慧雅女士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311號
皇室大廈安達人壽大樓17樓

法律顧問

CLKW Lawyers LLP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6至18號
新世界大廈1期
19樓1901A室、1902室、1902A室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觀塘
海濱道133號
萬兆豐中心12樓A及B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61號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公司網站

<http://www.i-controlholdings.com>

股份代號

1402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回顧年（「回顧年」）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今年對本集團而言是一個重要的里程碑，因我們已實現從虧損轉為小幅獲利，反映出我們策略的有效性及業務模式的韌性。這項成果展現了我們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條件的能力，同時持續為相關利益方傳遞價值。

作為香港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的先驅，我們憑藉超過三十年的行業經驗建立了良好的聲譽。我們致力於提供全面整合及客製化的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並輔以完整的維護服務。從諮詢、設計到項目管理、安裝及後續支援，我們提供端對端服務，滿足客戶的多樣化需求。

我們的客戶基礎廣泛且穩固，涵蓋政府部門、領先金融機構、跨國企業、上市公司及教育機構。雖然大多數客戶位於香港，我們也服務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澳門的客戶。

我們以能量身打造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滿足不同行業的特定需求而自豪。近年來，數碼多媒體越來越普及，不僅作為展示媒介，更成為能提升客戶參與的互動平台。展望未來，香港智能辦公室技術的採納預期將加速發展。智能辦公室透過智慧照明、安保及門禁、能源管理等創新使公司能夠優化資源、簡化作業流程並提升能源效率。這些進展預期將帶動對智能辦公室解決方案的更大需求，為本行業及本集團業務創造新的機會。

展望未來，在強勁出口、私人消費增長及有利投資條件的帶動下，香港經濟預期將穩步成長。這些發展，加上智能辦公室技術及數碼多媒體被原來越多採納，將為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行業帶來機會。我們相信，憑藉我們的專業知識、良好的往績記錄及前瞻性的方法，將使我們把握這些機會，持續為相關利益方傳遞價值。

最後，我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我們的客戶、業務夥伴、供應商及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同時也感謝管理層及全體員工在過去一年的奉獻與努力。未來，我們將繼續攜手發揮自身優勢，擁抱創新，推動可持續的發展。

主席
黃景強

香港，2026年6月17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概覽

香港的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行業已從傳統的影音設備安裝，發展為結合視像會議、多媒體系統及智能辦公室技術的全面整合式解決方案。數碼多媒體在零售、金融及教育領域的採納加速，既作為資料展示，也是互動平台。同時，包括智能照明、門禁及能源管理系統在內的智能辦公室解決方案，亦日益受到希望提升效率與永續性的企業所青睞。

香港作為金融與商業樞紐的定位確保了來自政府機構、跨國企業及教育機構的強勁需求。隨著眾多組織採用混合工作模式，可靠的視像會議及影音系統已成為不可或缺的基礎設施。隨著公司投資於工作場所現代化及客戶互動技術，此項需求預期將進一步擴大。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維持在香港作為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領先服務供應商之一的市場地位。於去年終止提供基於雲端的IT+OT管理服務業務後，本集團已側重於其主營業務，即提供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及保養服務。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提供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及保養服務。

提供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及保養服務

於回顧年內，我們的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業務持續遭遇視聽設備升級及相關服務需求下降所帶來的挑戰。這些困難因市場競爭加劇及商業氣氛疲弱而進一步惡化。然而，我們努力迎接此等挑戰，發揮我們具備技術專長且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的優勢。本集團於回顧年內實現由虧損轉為盈利，此舉彰顯其策略性措施的成效及面對市場動態變化時展現的業務韌性。本集團仍致力於為客戶提供量身訂製、高品質的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及保養服務，以進一步鞏固其在回顧年內的市場地位。

財務回顧

分部分析

下表載列本集團的收益詳情：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千港元	%	千港元	%
提供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及保養服務：				
—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	88,425	84.0	104,866	85.8
—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保養服務	16,810	16.0	17,357	14.2
總計	105,235	100.0	122,223	100.0

收益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22,223,000港元減少約16,988,000港元或13.9%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05,235,000港元。

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04,866,000港元減少約16,441,000港元或15.7%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88,425,000港元，主要由於競爭加劇導致價格壓力及客戶預算受限所致。

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保養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7,357,000港元略微減少約547,000港元或3.2%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6,810,000港元，由於保養項目總數無重大變化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毛利及經營毛利率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毛利乃按年度收益減年度出售成本計算。經營毛利率則按年度經營毛利除以年度收益再乘以100%計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毛利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0,801,000港元減少約4,899,000港元或12.0%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5,902,000港元。

截至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經營毛利率維持穩定，約為34.0%。

員工成本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員工成本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3,549,000港元減少約7,128,000港元或21.2%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6,421,000港元，主要由於回顧年內員工數量減少所致。

折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折舊開支維持穩定，截至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為3,100,000港元，乃由於於回顧年內並無重大新增及出售物業及設備。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643,000港元減少約157,000或24.4%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486,000港元，主要由於匯兌收益淨額減少所致。

向被投資公司貸款的減值虧損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向被投資公司常州國雲綠色數據技術有限公司（「常州國雲」）貸款的減值虧損約為6,933,000港元，乃由於常州國雲拖欠償還本集團墊付的股東貸款，以及持續的訴訟及法律風險，加上常州國雲無法取得新融資以繼續其項目，最終影響其業務營運，並導致其無法履行其到期的債務責任。於2024年8月出售附屬公司後，本集團不再持有對被投資公司的貸款，因此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錄得該減值虧損。

其他經營開支

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法律及專業費用、宣傳及展覽開支、租金及差餉、差旅開支及其他辦公開支。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9,173,000港元減少約3,157,000港元或34.4%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6,016,000港元，乃由於本公司與Luxurious Bay Capital Limited（作為要約人）聯合刊發日期為2024年7月9日的綜合文件所披露的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所產生的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確認應收前附屬公司款項減值虧損約701,000港元僅為一次性及非經常性。

融資成本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710,000港元減少約376,000港元或53.0%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34,000港元，乃由於銀行借款本金額及整體利率於回顧年內下降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06,000港元增加約37,000港元或34.9%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43,000港元，主要由於回顧年內應課稅溢利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年內溢利（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的財務表現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淨額約12,914,000港元轉為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淨額約367,000港元，乃由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向被投資對象貸款減值虧損僅屬一次性及並非經常性、於回顧年內員工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減少。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的雲端IT+OT管理業務錄得虧損約6,620,000港元。由於出售附屬公司僅於2024年8月30日完成，加上年內處於虧損狀況的已終止經營雲端IT+OT管理業務，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淨額約18,814,000港元。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保持並鞏固其作為香港領先的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提供商之一的地位。隨著香港經濟持續復蘇，本集團已作好充分準備，把握有利趨勢。我們的戰略重點為創新及與時俱進，致力於把握新機遇，為香港經濟復蘇作出貢獻。政府的財政管理及積極主動的市場動態，加上政府的支持政策，例如推出多項鼓勵國際及內地公司在香港開設及擴展業務的措施，將為我們提供機遇，我們預計對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的需求將會逐步增加。

近年來，數碼多媒體獲得更廣泛應用，已從簡單的顯示功能，發展成為能夠提升客戶參與度的互動平台。展望未來，智能辦公技術在香港的應用預計將加速普及。智能照明系統、安防及門禁控制以及能源管理解決方案等創新技術，可助力優化資源、精簡營運及提升能源效益。這些發展預計將進一步刺激智能辦公解決方案的需求，從而為行業及本公司的業務創造更多機遇。

董事相信，我們過去的成功及未來的前景乃有賴於我們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彼等在香港的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業務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及技術專長。我們的管理團隊在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行業擁有扎實的技術知識、豐富的商業經驗和敏銳的商業洞察力，這使我們能夠建立廣泛的客戶群，並在行業內發展出雄厚的專業技術實力。展望未來，董事相信，我們將繼續受益於管理團隊的良好商業判斷力和管理專長，以拓展我們的業務。

在履行我們客戶的業務過程中，我們的服務團隊注意到客戶所要求的高服務質量及標準，以及我們滿足其整體需求的能力。本集團將繼續提升技能水平及專業知識，依然堅持自己的做法，憑藉我們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的技術專長優勢，以把握日益增長的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需求所帶來的機遇。

我們將採取審慎而積極的發展戰略並繼續物色潛在投資機會，把握每一個機遇，創造持續成功，為股東帶來滿意的長期回報。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及投資主要以其自身業務營運產生的現金及銀行借款撥資。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47,055,000港元（2025年：43,363,000港元）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46,316,000港元（2025年：48,829,000港元）。本集團於2026年3月31日的流動負債中，包含賬面值約2,047,000港元（2025年：6,143,000港元）的銀行借款，該筆借款雖無須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但附有按要求償還條款。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債務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約為4.2%（2025年：6.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幣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位於香港並以港元計值。因此，董事會認為外匯匯率波動的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董事將持續監察相關外匯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資本承擔

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2025年：無）。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就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因此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一直維持穩健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透過持續進行信貸評估及不時評估其現有客戶的財務狀況，致力減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能應付不時的資金需要。

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股份」）自2019年12月18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於2021年5月7日，合共500,000股新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面值按一般授權予以發行。詳情載於本年報「股份獎勵計劃」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於2021年8月19日，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完成配售50,000,000股新股份。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債務淨值（主要包括銀行借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董事定期檢討本集團資本架構。作為此項檢討一環，董事已考慮資本成本及各資本類別所附帶的風險。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以及發行新債項或可換股證券，或透過償還借款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本集團銀行借款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6年3月31日，約69,630,000港元（2025年：72,261,000港元）的土地及樓宇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擔保。

或然負債

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25年：無）。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認識到遵守法規規定的重要性，違反有關規定的風險可導致終止營業執照。本集團已設立系統及分配資源，確保持續遵守有關規則及法規。於回顧年內，據董事所深知，本集團已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中國及香港的適用僱傭法例、本集團的項目工作的當地標準及法規以及其他相關規則及法規。

就董事會所知，本集團已在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相關法例及法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環境政策

本集團一直致力成為環保企業，以節省用電及資源循環再用將環境影響降至最低。於回顧年內，據董事所深知，本集團並無發生由其經營引起的任何重大環境事故。於回顧年內，本集團的經營並無因違反環境法律或法規而被施以會對其經營造成不利影響的任何重大行政制裁或處罰。

請參閱本年報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

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價值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之任何重大投資。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僱用54名（2025年：55名）全職僱員。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經參考選定市場可資比較的新酬數據後，按僱員及行政人員的表現、資歷、工作經驗、所展現能力向彼等加以獎勵。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按薪酬範圍劃分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	人數
1,000,000港元以下	6
1,000,000港元至2,000,000港元	6

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僱員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本集團於2021年2月採用了一項股份獎勵計劃，選定參與者包括員工作為激勵及表彰其向本集團作出貢獻。本集團亦推行了涵蓋各方面的員工培訓及發展計劃。

股本融資活動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股本融資，亦無出售任何庫存股，且並無於過往財政年度發行股本證券所結轉之所得款項。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面臨以下可能對其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非經常性項目，故此項目數量如有減少會影響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業績。
- 本集團的業務成功依賴於大型項目，未能獲得大型項目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根據預計時間及成本釐定費用，但實際所花的時間及成本可能會因為無法預測的情況而偏離我們的估計，從而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業績帶來不利影響。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黃景強博士（「黃博士」），80歲，為本集團其中一位創始人，於2014年8月2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5年5月11日獲指派為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7月30日，黃博士調任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主席」）。彼現時負責管理本集團整體業務發展及戰略規劃。彼於1987年2月與唐先生及陳詠耀先生共同創立本集團，並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及知識。彼現時負責為本集團提供策略性建議。黃博士亦為Luxurious Bay Capital Limited及Newmark Group Limited的董事。

黃博士於1993年5月至2007年4月出任深圳嘉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深圳嘉年印刷包裝有限公司）副主席一職。深圳嘉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印刷材料業務。

黃博士參與多項公職，並自此獲取豐富管理經驗。自1998年2月起至2018年2月，彼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彼於1993年4月獲委任為港事顧問。黃博士於1995年12月至2005年5月擔任機場管理局的董事會成員，並於2002年至2005年間出任機場管理局的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於2001年至2005年間擔任機場管理局的工程委員會主席。彼亦參與城市規劃委員會，彼於1998年4月至2006年3月擔任委員，並於2004年4月至2006年3月出任都會規劃小組委員會副主席一職，以及於2006年4月至2008年3月出任城市規劃委員會副主席一職。此外，黃博士積極參與華人永遠墳場的管理，彼於2008年2月至2011年1月擔任華人永遠墳場管理委員會的財務委員會及發展委員會成員，於2010年4月至2013年3月擔任工程委員會主席，並於2008年2月至2014年1月擔任華人永遠墳場管理委員會成員。

黃博士於高等教育方面亦貢獻良多。彼為於1981年3月成立的澳門私立東亞大學（為澳門大學的前身）的創始成員之一。黃博士於2013年3月至2022年3月擔任香港大學校務委員會成員。黃博士自2009年8月起為澳門大學大學議庭成員。

黃博士於2000年6月獲委任為太平紳士，並於2001年7月獲香港政府頒授銅紫荊星章，以表揚彼為香港作出卓越貢獻，致力服務香港。

黃博士於1975年4月獲錄取為香港工程師學會的會員，其後更於1997年12月成為資深會員。彼分別於1968年11月及1970年11月自香港大學取得土木工程理學學士學位及工程理學碩士學位。彼進一步於1972年10月在加拿大皇后大學取得哲學博士學位。黃博士亦於2010年獲澳門大學頒授榮譽博士學位及於2016年5月獲澳門城市大學頒授榮譽工商管理博士學位。於2015年12月，黃博士亦獲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頒授榮譽院士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唐世煌先生（「唐先生」），75歲，為本集團其中一位創始人。彼於2014年8月2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5年5月11日獲指派為執行董事。自2015年5月11日起至2017年12月7日，彼亦擔任董事會主席。彼現時負責制定業務策略及管理本集團的影音業務發展。

唐先生於1987年2月與黃景強博士及陳詠耀先生共同創立本集團。創立本集團前，唐先生於1970年代中期曾於3M香港有限公司（前稱為3M遠東有限公司）任職。彼於1974年12月獲頒每月銷售代表獎項，並於1975年7月獲頒Target 40 Program的1975年年度銷售人員獎項，而彼當時於政府及教育市場從事推廣視像產品。唐先生隨後於1976年加盟Filmo of Hutchison Group，擔任影音部經理。於1979年，彼與陳詠耀先生等人成立教育科技國際有限公司，並擔任執行董事，專責發展影音業務。唐先生於影音行業積累逾40年經驗。

唐先生亦參與公職。唐先生現時為高錕慈善基金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4月註冊成立的免稅慈善機構）的理事之一，並為執行委員會委員。彼於2008年獲委任為香港培正同學會的永遠名譽會長。

唐先生於1969年畢業於香港培正中學。彼於1969年7月通過香港中文大學入學考試，並合資格可獲錄取。然而，唐先生因私人理由，並無接受高等教育，決定發展自己的事業。

陳詠耀先生（「陳詠耀先生」），75歲，為本集團其中一位創始人，彼於2014年8月2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5年5月11日獲指派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合規主任。彼於1987年2月與黃博士及唐先生共同創立本集團。陳詠耀先生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陳詠耀先生於影音行業積累約40年經驗。

成立本集團前，陳詠耀先生已取得影音領域專業知識及管理經驗。於1976年3月，陳詠耀先生於菲林模（香港）有限公司出任首席會計師一職。於1977年8月，陳詠耀先生獲擢升為財務總監，彼於1978年1月離職前，向行政總裁匯報及負責所有財務事宜。彼於1979年與唐先生等人成立教育科技國際有限公司，並擔任執行董事，專責發展影音業務。

陳詠耀先生分別於1993年5月至2000年10月及1998年7月至2007年4月在深圳嘉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深圳嘉年印刷包裝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及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印刷材料業務。

陳永倫先生（「陳永倫先生」），51歲，於2014年8月2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5年5月11日獲指派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營銷及業務推廣及監察本集團的一般業務營運，包括審批向供應商發出的購買訂單及客戶合約以及向本集團的銷售員工提供內部培訓，內容尤其與本集團的服務特色以及一般營銷技巧及技術有關。

陳永倫先生於1997年5月加入本集團，於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教育系統國際有限公司（「教育系統國際」）任職銷售主管，其後於2000年4月獲擢升為經理。於2001年4月，陳永倫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於2001年，黃博士、陳詠耀先生及唐先生邀請陳永倫先生成為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東。陳永倫先生於專業影音系統諮詢及項目管理服務方面積累逾20年經驗。彼尤其專精於數碼多媒體顯示解決方案及整合。

陳永倫先生於1995年8月自美國夏威夷太平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計算機信息系統）理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非執行董事

何穎珊女士（「何女士」），53歲，於銀行業擁有逾15年專業經驗。於2001年3月至2003年7月，何女士於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c擔任客戶服務助理。於2003年8月至2005年9月，彼加入UBS Group AG大中華區團隊擔任營銷助理。於2005年9月至2008年12月，何女士成為Credit Suisse Group AG的助理客戶經理。於2009年4月至2016年6月，彼擔任Bank Julius Baer & Co. Limited副董事，主要提供專業銀行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處理客戶的行政查詢及信貸申請。目前，何女士為維港育馬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77）的非執行董事及潛滄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2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女士於1994年取得里賈納大學文學學士學位，主修經濟學。彼現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擔任美建證券有限公司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代表。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志先生（「方先生」），41歲，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17年12月7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先生於一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一間香港電商公司、一間香港科技公司及兩間香港金融科技公司的公司融資職務方面合共擁有逾15年工作經驗，並於財務報告、審計、併購及首次公開發售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

方先生於2006年獲得香港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自2010年起，方先生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員。

吳鴻茹女士（「吳女士」），45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23年3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女士為香港執業會計師及先前曾任職於數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並在物業開發、餐飲服務、貿易與製造行業的財務報告、審核、併購及首次公開發售方面擁有逾15年的豐富經驗。吳女士於2024年10月至2026年3月期間擔任Springview Holdings Limited（納斯達克代碼：SPHL）的獨立董事。目前，吳女士為立橋證券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50）、前海健康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91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女士於2003年獲得香港理工大學的會計學學士學位，並自2008年及2009年起分別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員。

林柏森先生（「林先生」），65歲，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15年5月1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先生於香港金融市場積累逾20年經驗。林先生分別自1988年7月及2004年9月起從事證券及企業融資業務。林先生於2007年8月至2023年6月期間、於2023年10月至2024年4月期間及2024年10月至2025年5月期間，分別為大中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前稱大中華地產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1）、博華太平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76）、中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2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於2019年5月至2025年1月為新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58）的非執行董事。林先生目前為均安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59）及安賢園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92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林先生於1994年7月自英國華威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02年10月以遙距學習的方式自英國伍爾弗漢普頓大學取得法律學士學位。彼自1996年6月起成為Hong Kong Society of Accountants（現稱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且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非執業會員。林先生分別於1988年9月及1993年9月獲接納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前稱為英國公認會計師公會）的會員及資深會員。

高級管理層

黃勤輝先生（「黃先生」），58歲，自1987年11月起一直任職於本集團，彼當時受僱為會計文員，多年來，黃先生沿事業階梯發展。黃先生現任本集團副總經理兼本集團財務總監。彼負責監督本集團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業務的日常營運以及監督本集團財務部。

黃先生於2004年11月透過遙距學習方式自蒙納士大學取得商學學士學位。彼自2009年7月起為澳洲會計師公會的會員及自2015年9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員。

冼慶餘先生（「冼先生」），51歲，現時為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彼負責管理商業銷售團隊。冼先生於1999年1月加入教育系統國際，初時任職銷售主管。彼於影音行業積累逾20年銷售及業務發展經驗。

冼先生於2005年7月透過遙距學習方式自英國紐卡素諾桑比亞大學取得國際商業管理文學學士學位。

潘景衡先生（「潘先生」），50歲，現時為本集團業務發展部門主管。自2006年4月起為教育系統國際的經理。潘先生於1999年7月加入本集團任職銷售工程師，彼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潘先生為獲ANSI（美國國家標準協會）的認證標準開發機構International Communications Industries Association, Inc（現稱為 Audiovisual and Integrated Experience Association）認可的認證技術專家（Certified Technology Specialist）（該認證計劃獲ANSI/-ISO/IEC 17024認證）。潘先生於影音行業積累逾20年銷售及項目管理經驗。

潘先生於2009年6月自香港公開大學取得其電子學理學學士學位。

陳慧雅女士（「陳女士」），34歲，自2022年起任職於本集團。陳女士現任本集團高級財務經理兼公司秘書。彼負責財務管理及促進董事會程序及董事會成員之間、與股東及與管理層之間的溝通。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工作逾8年，並在財務報告、審計、併購及首次公開發售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陳女士於2014年獲得香港浸大會計學商學士學位。彼分別自2018年、2020年及2022年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澳洲會計師公會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的會員。陳女士亦自2024年2月起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香港法例第588章）註冊為香港執業會計師。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認為，在本集團的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中融入良好企業管治的核心元素，有助平衡股東、本公司客戶及僱員的利益。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以確保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恰當及審慎規管。

就董事會所深知，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披露者除外。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的操守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向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並不知悉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任何未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董事會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黃景強博士（主席）、唐世煌先生、陳詠耀先生及陳永倫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何穎珊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方志先生、林柏森先生及吳鴻茹女士。

各現任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9頁至第12頁。就本公司所深知，除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及28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董事會職能

董事會的主要職能包括：

- 審閱、批准並監察基本財務與業務策略及主要企業行動；
- 批准主要收購或出售、企業或財務重組、發行股份及其他股本或債務工具、向股東支付股息及作出其他分派；
- 評估本集團所面對的風險，並檢討及實行管理有關風險的適當措施；
- 甄選主要管理行政人員並評估彼等的表現與薪酬；
- 批准董事會的成員提名；
- 檢討並批准薪酬委員會建議的董事會及主要管理行政人員薪酬架構；及
- 承擔企業管治的整體責任。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2部第D.1.2條，管理層須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更新資訊。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內，執行董事已經及將會繼續向全體非執行董事提供有關本公司狀況及前景之任何重大變動的更新資訊，該等資訊被視為足以向董事會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一般更新情況，使彼等能夠對有關情況作出公正及知情的評估，以達致守則條文第D.1.2條所規定的目的。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董事及高級職員於擔任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職員時，為履行職責而招致的任何責任，均可根據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獲得彌償。保險範圍每年由董事會檢討。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慣例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董事可親身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出席會議。董事會會議的所有會議記錄會詳盡記述董事會考慮的事宜及作出的決定。

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曾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各董事出席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內舉行之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之記錄如下：

	已出席／合資格出席之會議次數				
	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黃景強博士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唐世煌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陳詠耀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陳永倫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何穎珊女士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志先生	4/4	3/3	1/1	1/1	1/1
林柏森先生	4/4	3/3	1/1	1/1	1/1
吳鴻茹女士	4/4	3/3	1/1	1/1	1/1

現行細則規定，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佔三分之一之董事須按照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董事輪值退任方式輪值告退，而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企業管治報告

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2部第C.1.4條，所有董事均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確保彼等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貢獻。

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全體董事透過以下方式參與有關監管事宜的最新訊息、董事的職務與職責及本集團業務的持續專業發展活動：

董事	持續專業發展 活動類別 (附註)
執行董事	
黃景強博士	1&2
唐世煌先生	1&2
陳詠耀先生	1&2
陳永倫先生	1&2
非執行董事	
何穎珊女士	1&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志先生	1&2
林柏森先生	1&2
吳鴻茹女士	1&2

附註：

1. 接受有關發展專業技能及知識的研討會／課程。
2. 閱讀有關法定規定、上市規則以及與上市公司有關的其他相關議題的定期更新資料。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3.10及3.10A條。此外，其中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方志先生、林柏森先生及吳鴻茹女士）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的獨立性確認書。根據該等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的獨立意見

本公司已建立一個機制，允許董事在履行其職責及責任方面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以確保董事會能夠獲得獨立的觀點及意見。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審查及審閱上述機制，並認為其已妥為實施且仍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非執行董事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為期兩年，於2027年3月31日屆滿，其後可予重續，惟可根據細則提早罷免職務，並須遵守細則的退任及重選條文。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2部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目前，主席黃景強博士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制定業務策略。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委託其他執行董事負責，而相關管理層則負責業務的不同範疇。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工作由三個董事委員會協助，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該等委員會均具備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責，而其職權範圍經由董事會批准，可於本公司網站(www.i-control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於2015年5月11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根據董事會批准的職權範圍行事。董事會有責任確保本集團設有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針對重要業務流程的成效及效率、保護資產安全、保存妥善的會計記錄及財務資料的可靠性，以及非財務因素（例如主要營運表現指標基準的選取）的內部監控。董事會已授權審核委員會負責初步建立及維護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本集團管理層操守準則及審閱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志先生、林柏森先生及吳鴻茹女士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由林柏森先生擔任。

根據現行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須舉行兩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曾舉行三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以及經審核年度業績。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於2015年5月11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委員會根據董事會批准的職權範圍行事。薪酬委員會負責審閱本集團主要管理行政人員的薪酬待遇及整體福利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參照相關就業市場情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金性質及款額，以及本公司的財務及營運表現，定期評估該等高級職員的薪金性質及款額是否恰當，整體目標是確保股東能最大程度受惠於保持高質素的董事會及行政團隊。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審閱及批准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股份計劃有關的事宜。

薪酬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志先生、林柏森先生及吳鴻茹女士組成。薪酬委員會主席由吳鴻茹女士擔任。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曾舉行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於回顧年內，並無有關上市規則第17章下的股份計劃的重大事項須由薪酬委員會審閱或批准。

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是按其僱員及行政人員的表現、資歷、所展現能力及市場水平獎勵僱員及行政人員。

薪酬待遇一般包括薪金、佣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參考相關公司溢利而定的酌情花紅。

薪酬委員會將每年檢討全體董事的薪酬，確保其足以吸引及留任幹練的行政人員團隊。

董事以薪金、津貼、實物利益、酌情花紅、代表董事作出退休計劃供款及股份付款的形式收取薪酬。

各董事的董事袍金須經董事會考慮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後不時酌情進行檢討。各董事的薪酬待遇經參考市場條款、資歷、經驗及該董事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而釐定。董事有權享有退休福利等法律不時規定的法定福利。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已於2015年5月11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根據董事會批准的職權範圍行事。提名委員會負責就填補董事會空缺的人選及董事會的繼任管理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個別董事間的年齡差距及本集團業務發展進程，以就董事會的組成進行年度檢討。其亦會向現任董事就彼等的個別退任計劃狀況（如有）作出年度查詢。倘任何董事表示計劃退任，提名委員會將會在本集團負責人力資源的員工協助下，開始在本集團內或循其他途徑物色具備加入董事會所需合適背景及專業知識的準候選人。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志先生、林柏森先生及吳鴻茹女士組成。提名委員會主席由方志先生擔任。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曾舉行一次會議。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提名政策，當中載列提名委員會建議合適董事候選人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的新增成員之準則及程序。

甄選準則

根據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在評估擬議候選人的適合性時，將使用以下因素作為參考：

- 誠信聲譽
- 成就及經驗
- 遵守法律及法規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 可投入時間及相關事務關注的承諾
- 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等方面

提名程序

提名委員會的秘書須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並於會議前邀請董事會成員提名候選人（如有）供提名委員會考慮。提名委員會亦可提名並非由董事會成員提名的候選人。

為填補臨時空缺，提名委員會將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以供考慮及批准。為使提名候選人於股東大會上參選，提名委員會將向董事會作出提名以供其考慮及推薦。

有關推薦候選人於股東大會上參選的所有事宜，董事會擁有最終決定權。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認同及確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並視董事會成員層面的多元化為保持競爭優勢的必要元素。因此，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成及維持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

根據該政策，提名委員會透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成員的才能、技能、地區及行業經驗、背景、性別及其他特質，旨在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該等差異將於釐定董事會最適合的組成時予以考慮，並於可能情況下保持適當平衡。董事會成員的所有委任均奉行用人唯才的原則，按董事會整體運作所需要的才能、技能及經驗水平而作出。

提名委員會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的組成，並就委任新董事根據本公司的提名政策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亦監察就董事會的成效進行的年度檢討。

於審閱及評估董事會的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各方面多元化的裨益（包括但不限於上文所述者），使董事會在才能、技能、經驗及背景方面維持適當範圍及平衡。

於推薦委任進入董事會的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將按客觀準則考慮候選人的優點，並適當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可衡量目標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討論及議定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所有可衡量目標，並向董事會建議採納有關目標。於任何特定時間，董事會可尋求改善其多元化的一個或以上範疇，並相應衡量其進展。

董事會已採納以下可計量目標以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 董事會至少有一名女性成員；
- 董事會中至少有一名財務專家具備監管機構認可的財務、審計等專業資格和經驗；

企業管治報告

- 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應佔董事會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及
- 董事的年齡組成應合理。在現有的八名董事中，兩名年齡在41-50歲，兩名年齡在51-60歲，一名年齡在61-70歲，三名年齡在71-80歲。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該等目標，以確保其適當性。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兩名為女性且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已實現性別多元化。本公司致力於在物色到合適的候選人時改善性別多元化。本公司將繼續在招聘過程中考慮性別多元化，並隨著時間的推移增加各級別的女性比例，以達到性別多元化的最終目標，從而在未來建立女性高級管理層和董事會潛在繼任者的梯隊。

監察及報告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對其所使用有關董事會委任的程序作出報告。

政策檢討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政策，當中將包括評估政策的成效。提名委員會將討論任何可能需要的修訂，並向董事會建議審批任何有關修訂。

員工隊伍層面的多元化

就僱傭而言，本集團亦已採取，並繼續採取措施促進各級員工團隊之多元化。所有合資格僱員均享有平等之僱傭、培訓及職業發展之機會，並無歧視。目前，本集團員工隊伍（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中男女比率約為63:37。董事會認為，目前已實現了員工隊伍的性別多元化。我們認為，目前本集團員工隊伍中的性別多元化相當高，並將繼續監測是否需要保持或在需要或必要時提高多元化以實現我們的企業目標。

問責性及審核

董事及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本集團各財政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事務狀況及有關期間的業績及現金流量。在編製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會已選定及貫徹採用合適的會計政策，作出公平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以及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負責採取所有合理必要步驟，保障本集團的資產，並預防及偵測欺詐及其他違規行為。有關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基準，並不知悉有任何與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相關的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

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就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所提供核數及非核數服務已付或應付的酬金如下：

	港元
核數服務	650,000
非核數服務	130,000
	<hr/>
	780,000

非核數服務與中期財務資料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協定程序有關。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於本年度，本集團遵從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2條，設立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管理層負責設計、執行及監督該等系統，而董事會持續監督管理層履行其職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點載於以下章節：

風險管理系統

本集團採納風險管理系統，管理與其業務及經營相關的風險。該系統包括以下階段：

- 識別：識別風險所屬、業務目標及可能影響達致目標的風險。
- 評估：分析風險的可能性及影響，並相應評估風險組合。
- 管理：考慮風險應對措施，確保與董事會有效溝通並持續監督剩餘風險。

根據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所進行的風險評估，並未識別重大風險。

內部監控系統

本公司設有內部監控系統，與特雷德韋委員會發起組織委員會（「**COSO**」）2013年框架相符。該框架使本集團能夠實現經營的有效性、效率、財務報告的可靠性及遵循適用法律及法規的目標。該框架的組成如下所示：

- 環境監控：為本集團實施內部監控提供依據的一套標準、流程及架構。
- 風險評估：一個動態及持續的過程，用於識別及分析風險以實現本集團目標，為確定如何管理風險奠定基礎。
- 監控活動：透過政策及程序所制定的行動，確保管理層的指示能夠降低達成目標所存在的風險。
- 資料及通訊：內部及外部的溝通為本集團提供進行日常管理所需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 監督：持續及個別評估，以確定內部監控的各個組成部分是否存在及運作正常。

根據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進行的內部監控檢討，概無識別重大內部監控不足。董事會相信現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充分有效。

內幕消息

本公司認同須嚴禁在導致任何人士處於有利交易位置的情況下發佈內幕消息。為加強本集團處理內幕消息的制度，並確保其公開披露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與及時性，本集團亦採納並實施內幕消息政策及程序。本集團已不時採取若干合理措施，以確保備有適當的防範，避免違反與本集團有關的披露規定，其中包括：

- 限制僅少數僱員可按需要查閱資料。掌握內幕消息的僱員充分熟知彼等的保密責任。
- 本集團進行重大磋商時將訂立保密協議。
- 執行董事為與傳媒、分析員或投資者等外界人士溝通時代表本公司發言的指定人員。

於公佈任何內幕消息前，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均須採取一切合理步驟以嚴格保密，而倘可能合理認為內幕消息可能已出現洩密情況，本公司將於合理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聯交所申請暫停其股份買賣。

內部核數師

本集團具備內部核數（「內部核數」）職能，當中包括具有相關專業知識的專業員工（如執業會計師）。內部核數職能獨立於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並透過進行訪談、視察及營運成效測驗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已批准內部核數計劃。根據所設定計劃，每年進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閱，其後由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報告結果。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確保每年審閱該等系統的成效。董事會進行審閱的過程中已考慮多個範疇，包括但不限於(i)自上次年度審閱後重大風險的性質及程度的變動以及本集團應對其業務及外部環境的轉變的能力；及(ii)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範圍及質素。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透過董事會的審閱以及內部核數職能及審核委員會進行的審閱，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充足。然而，該等系統乃為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設計，且僅就不會發生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此外，資源、員工資歷及相關員工的經驗屬充分，而所提供培訓課程及預算亦屬充足。

企業管治報告

股息政策

根據本公司現有股息政策，股息宣派須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考慮以下因素：(i) 財務業績；(ii) 股東權益；(iii) 整體業務情況和策略；(iv) 資本要求；(v) 稅務考慮；(vi) 合同、法定和監管限制（如有）；及(vii)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本公司宣派及派付股息須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細則。董事會將繼續不時審閱及更新股息政策。

投資者及股東關係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為其與股東、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者設立多個溝通渠道，當中包括(i) 刊發中期及年度報告；(ii) 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為股東提供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及交流看法的場所；(iii) 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登載本集團的最新及主要資訊；(iv) 本公司網站作為本公司與股東及投資者之間的溝通渠道；及(v)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為股東處理所有股份登記事宜。

年內，本公司已透過董事會會議期間董事會成員之間的討論，檢討股東溝通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本公司已審閱年內進行的溝通活動及與股東的溝通，並對股東溝通政策的實施及成效感到滿意，該政策為本公司股東、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了充足及有效的溝通渠道。

本公司旨在為股東及投資者提供高水平的披露及財務透明度。董事會致力通過公佈中期及年度報告及／或寄發通函、通告及其他公告，清晰、具體、及時地定期向股東提供關於本集團的資訊。強烈建議股東留意該等公開資訊。

本公司盡力考慮股東的意見及建議，並回應股東關注的事宜。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給予至少21日的書面通知。董事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或（倘彼等缺席）董事會出席大會，以解答股東有關本集團業務的提問。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2部第F.2.2條，管理層將確保外部核數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解答有關進行審核、編製核數師報告及報告內容、會計政策以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所有股東有法定權利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議題供股東考慮。根據細則第64條，一名或多名於遞交請求日期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附有權利於股東大會表決的繳足資本的股東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請求須以書面形式提交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以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該請求註明的任何事項。

倘股東希望建議一名人士（「候選人」）於股東大會參選董事，須將書面通知（「書面通知」）提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33號萬兆豐中心12樓A及B室。

書面通知(i) 必須包括上市規則第13.51(2) 條所規定的候選人個人資料；及(ii) 必須由相關股東簽署，並由候選人簽署表示願意參選及同意刊發其個人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遞交書面通知的限期由寄發股東大會通知翌日起開始，並於不遲於該股東大會日期前7日結束。

為確保股東在不延後股東大會的情況下有足夠時間省覽及考慮選舉候選人為董事的建議，務請股東在可行情況下盡早並最好於指定舉行該選舉的股東大會日期前至少15個營業日提交及送達書面通知。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亦設有網站(<http://www.i-controlholdings.com>)，網站內包括有關本集團及其業務的最新資訊。股東之查詢或議案可書面寄送至董事會或公司秘書（地址：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33號萬兆豐中心12樓A及B室）或電郵至info@i-controlholdings.com。

公司秘書

陳慧雅女士（「陳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自2024年4月12日起生效。陳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執業會計師。陳女士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憲章文件的變動

於2025年8月8日，股東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採納新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取代及摒除透過於2022年9月16日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採納的過往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修訂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4日的通函。最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查閱。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其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於2014年8月21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設於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33號萬兆豐中心12樓A及B室。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含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及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保養服務。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按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對此等業務及財務表現關鍵指標連同本公司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環境政策及表現以及遵守法律及法規所作的進一步討論和分析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章節。該等討論乃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主要持份者的支持，包括僱員、客戶、供應商及股東的支持，十分有助於本集團的成功。本集團致力投入資源以促進和維持與這些持份者長期及可持續的關係。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表現及本集團於2026年3月31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62頁至第66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末期股息

各董事已議決不建議就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8月7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6年8月4日（星期二）至2026年8月7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不遲於2026年8月3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大客戶佔收益約24.5%。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佔總採購額約47.4%。此外，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最大客戶佔收益約6.8%，而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佔總採購額約23.3%。

就本公司所知，於本年報日期，除有少數董事於上述一名客戶（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不時持有少量股份作被動投資外，概無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儲備

本集團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2026年3月31日，本公司可分派的儲備約為零。

股本

本公司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物業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董事

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包括以下成員：

執行董事

黃景強博士（主席）
唐世煌先生
陳詠耀先生
陳永倫先生

非執行董事

何穎珊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志先生
林柏森先生
吳鴻茹女士

董事會報告

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董事酬金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根據細則第108(a)條，黃景強博士、陳詠耀先生及方志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或委任函（如適用），為期兩年或為於2027年3月31日屆滿的固定期，其後可予重續，惟可根據細則提早罷免職務，並須遵守細則的退任及重選條文。

概無董事（包括擬於股東週年大會重選的董事）已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根據本集團股東於2015年5月11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所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購股權計劃於2025年5月屆滿。

(a)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可向經選定的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或獎賞。

(b) 購股權計劃的參與人士

董事可全權酌情邀請屬於下列任何參與人士類別的任何人士接納購股權以認購股份：

- (a)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本公司持有股本權益的任何實體（「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或候任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顧問或諮詢人；
- (b)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商品或服務供應商；
- (d) 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 (e) 為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及
- (f) 任何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所發行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

董事會報告

而就購股權計劃而言，購股權或會授予屬於上述任何參與人士類別的一名或多名人士所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為免生疑問，除非董事另有決定，否則本公司向屬於上述任何參與人士類別的任何人士授出認購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的任何購股權，就其本身而言不應被詮釋為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上述任何參與人士類別可獲授予任何購股權的資格基準須由董事按參與人士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所作貢獻不時釐定。任何人士如要獲董事信納其符合資格（或（倘適用）繼續符合資格）成為參與人士，該人士須提供董事可能要求用以評估其資格（或持續資格）的所有資料。

(c)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條款已授出但已失效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合共不得超過股份上市日期（即2015年5月27日）已發行股份的10%。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有待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

於本年報日期，於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概無股股份可發行。

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初及年末，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授出的購股權總數分別為100,000,000份及0份。於本年報日期，由於購股權計劃已於2025年5月到期，因此並無任何股份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

(d) 各參與人士及關連人士可獲最高配額

已發行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各參與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於任何12個月期間直至授出日期均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凡向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為購股權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而有關參與人士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有關參與人士為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董事會報告

(e) 釐定購股權行使價的基準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的認購價（可根據購股權計劃作出任何調整）將為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價格，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下列各項的最高者：

- (i) 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必須是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平均收市價；
- (ii) 股份於授出購股權日期（必須是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收市價；及
- (iii) 股份的面值。

(f) 接納購股權要約及於接納時支付的款項

參與人士可自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購股權。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時須支付1.00港元的代價。

(g) 購股權之歸屬及行使

股份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任何最低歸屬期。董事可全權酌情釐定購股權必須持有之任何最低期間。

購股權可於董事釐定並通知承授人之期間內任何時間行使；倘未有此釐定，則可於接納要約日期起至該購股權根據股份購股權計劃條文失效之日及要約日期起計10年（以較早者為準）期間內任何時間行使。

(h) 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除非本公司於股東大會通過決議案予以終止，否則購股權計劃將自購股權計劃成為無條件當日（即2015年5月11日）起計10年內有效及具效力。購股權計劃已於2025年5月到期。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根據股份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之購股權，因此，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內就所授出購股權並無可予發行之股份。於2025年4月1日及2026年3月31日，根據股份購股權計劃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股份獎勵計劃

以下為本公司於2021年2月3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摘要。

(a) 目的

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表彰若干僱員及人士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向彼等提供獎勵以為本集團之持續經營及發展挽留彼等，並吸引合適人員進一步發展本集團。

董事會報告

(b) 合資格人士

合格人士包括任何個人，即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或將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職員、諮詢人或顧問。

(c) 股份獎勵計劃之運作

董事會可於獎勵期內不時地全權決定選擇任何合資格人士為選定參與者，並向有關選定參與者授予獎勵。董事會可在其認為適當的情況下對獎勵施加歸屬標準及條件（如有）。除非董事會另有決定，否則承授人在接納獎勵時無須支付任何款項。在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情況下，董事會可釐定、修訂及／或豁免一項獎勵（或其任何部分）下的任何一項或多項有關歸屬標準及條件。任何獎勵的歸屬日期可由董事會厘定，並於相關獎勵函中載明，除非根據股份獎勵的條款，應視為發生不同的歸屬日期。

為滿足已作出或將作出之獎勵，董事會可全權釐定，本公司應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受託人（定義見下文）配發及發行新股份，及／或促使現有股東向受託人轉讓股份，及／或向受託人提供必要的資金，並指示受託人按現行市場價格透過場內交易收購股份。

董事會擬使用授予獎勵時可用之一般授權，並在以下情況下尋求股東的特別授權：(i) 任何獎勵的授予將導致本公司發行及配發的股份超過授予相關獎勵時可用一般授權的許可數額，或(ii) 獎勵將授予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須取得股東批准。

(d) 授出限制

儘管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授出獎勵，惟在以下情況下不得授出任何獎勵：

- (i) 任何適用監管機關的必需批准尚未獲授出；
- (ii) 根據適用證券法、規則或規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將須就該獎勵或股份獎勵計劃刊發章程或其他發售文件，除非董事會另有決定則作別論；
- (iii) 該獎勵將導致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其董事違反任何司法權區的任何適用證券法律、規則或規例；或
- (iv) 授予該獎勵會導致違反計劃限額（定義見下文），或導致本公司發行的股份超過股東批准的授權中的許可數額。

為免生疑問，根據上述情況作出的任何獎勵均屬無效。

董事會報告

(e) 獎勵期間

於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即2021年2月3日）（「採納日期」）開始，並將於2031年2月2日（即緊接採納日期滿十週年前之營業日）屆滿。股份獎勵計劃的剩餘有效期約為五年半，惟董事會可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決定提前終止。

(f) 計劃限額

本公司不得授出任何將導致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所有獎勵所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包括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被沒收的獎勵股份）在未經股東批准的情況下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的15%（「計劃限額」）的進一步獎勵。於獎勵期間內，計劃限額將於採納日期的每個週年日自動更新，因此經更新的計劃限額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的相關週年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5%。股份獎勵計劃並無訂明每名合資格人士之最高權益限額。

(g) 委任受託人

本公司已於2021年2月8日與美建證券有限公司（「受託人」）訂立信託契據，委任其為股份獎勵計劃的初始受託人。受託人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及獲許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受託人為美建集團有限公司（一間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335）之全資附屬公司。據董事會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受託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且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關連人士並無關連。所有獎勵股份（定義見下文）歸屬於王養浩先生（「王先生」）後，受託人賬戶已於2024年10月31日終止。

(h) 授出獎勵

於2021年4月20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王先生授予500,000股獎勵股份（「獎勵股份」）。在符合下述所載限售條件及股份獎勵計劃的計劃規則的情況下，獎勵股份將歸屬於王先生，而王先生將有權根據下列歸屬時間表收取獎勵股份：

- (i) 150,000股獎勵股份，相當於獎勵股份的30%，於授出日期後首個週年日歸屬；
- (ii) 150,000股獎勵股份，相當於獎勵股份的30%，於授出日期後第二個週年日歸屬；及
- (iii) 200,000股獎勵股份，相當於獎勵股份的40%，於授出日期後第三個週年日歸屬。

董事會報告

已歸屬獎勵股份的前提條件為王先生於有關獎勵股份的歸屬日期起計六(6)個月內不會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有關已歸屬獎勵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就有關已歸屬獎勵股份設立任何購股權、權利、利益或產權負擔(「**限售條件**」)。

於2021年5月7日，根據股東在本公司於2020年8月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500,000股獎勵股份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名義價值發行及配發予受託人。

於2022年4月20日，150,000股獎勵股份已歸屬於王先生並由受託人轉讓予王先生，惟須遵守限售條件。

於2023年4月20日，額外150,000股獎勵股份已歸屬於王先生並由受託人轉讓予王先生，惟須遵守限售條件。

於2024年4月20日，200,000股獎勵股份已歸屬於王先生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由受託人轉讓予王先生，惟須遵守限售條件。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歸屬、註銷或失效之股份獎勵，因此，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內就所授出股份獎勵並無可予發行之股份。於2025年4月1日及2026年3月31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並無尚未行使之股份獎勵。

於2025年4月1日及2026年3月31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計劃授權限額可供授出之獎勵數目分別為149,500,000份及149,500,000份。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發行股份之最高股份數目為150,000,000股，即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5%。於2025年4月1日及2026年3月31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已歸屬合共500,000股獎勵股份，而餘下149,500,000股獎勵股份可根據計劃上限發行(包括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股份獎勵及可供授出的股份獎勵)，佔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4.2%。

董事會報告

權益披露

- (a) 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於2026年3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所述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準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附註2)
黃景強博士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3)	602,100,000	57.32%
	實益擁有人	108,300,000	10.30%
			67.62%

附註：

- 所述權益均為好倉。
- 於2026年3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50,500,000股。
- 該等股份由Luxurious Bay Capital Limited持有，Luxurious Bay Capital Limited由Knight Sky Holdings Limited及Newmark Group Limited分別實益擁有50%，而Newmark Group Limited由黃景強博士擁有約40.6%。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的條文，黃景強博士被視為於Newmark Group Limited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報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ii)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所述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準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董事會報告

(b)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6年3月31日，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悉，以下公司或人士（除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Luxurious Bay Capit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602,100,000	57.32%
Newmark Group Limited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602,100,000	57.32%
Knight Sky Holdings Limited (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602,100,000	57.32%
	實益擁有人	41,700,000	3.97%
黃劉秀宜女士 (附註4)	配偶權益	710,400,000	67.62%
鄭啟明先生 (附註5)	受控法團權益	643,800,000	61.29%
詹美卿女士 (附註6)	配偶權益	643,800,000	61.29%

附註：

- (1) 所述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2) 該等股份由Luxurious Bay Capital Limited持有，而Luxurious Bay Capital Limited由Knight Sky Holdings Limited及Newmark Group Limited分別實益擁有50%權益。
- (3) 該等股份包括由Luxurious Bay Capital Limited持有的602,100,000股股份（其由Knight Sky Holdings Limited及Newmark Group Limited分別實益擁有50%及50%權益），以及由Knight Sky Holdings Limited本身持有的41,700,000股股份。
- (4) 黃劉秀宜女士為董事黃景強博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黃劉秀宜女士被視為於黃景強博士所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該等股份包括Luxurious Bay Capital Limited持有的602,100,000股股份，而Luxurious Bay Capital Limited分別由Newmark Group Limited及Knight Sky Holdings Limited實益擁有50%，以及Knight Sky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41,700,000股股份，而Knight Sky Holdings Limited由鄭啟明先生擁有10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的規定，鄭啟明先生被視為於Knight Sky Holdings Limited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詹美卿女士為Knight Sky Holdings Limited唯一實益擁有人鄭啟明先生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的規定，詹美卿女士被視為於鄭啟明先生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報日期，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不知悉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以外的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董事收購股份的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其配偶及18歲以下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之資料披露

獨立非執行董事吳鴻茹女士自2026年3月13日起辭任美國股票市場上市公司Springview Holdings Limited（納斯達克：SPHL）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的資料外，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於本年報日期已遵守最低公眾持股量之規定。

關聯人士交易

本公司的重大關連人士交易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概無該等關聯方交易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構成關連交易（包括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該等交易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披露規定。

董事於對本公司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另行披露者外，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且董事或與董事關連之實體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曾擁有重大權益的其他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仍然存續。

股票掛鈎協議

除上文所披露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外，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或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結束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續任何股票掛鈎協議，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規定本公司須訂立任何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

管理合約

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續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結束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且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仍然存續。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2026年3月31日，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該等業務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2026年3月31日的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為獨立人士。

優先購股權

細則或開曼群島（即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法律並無優先購股權條文。

稅務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股份而可獲得任何稅務減免。

獲准許的彌償

根據細則，並受適用法律及法規所規限，每名董事就彼等或彼等任何一人於履行其職位的職責而可能產生、蒙受或就此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均可自本公司的資產獲得彌償，確保不會就此受損。有關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已於回顧年內生效。本公司已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購買合適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2026年3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慈善捐款

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捐款（2025年：無）。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並不知悉於2026年3月31日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曾發生任何須予披露之重大事項。

企業管治

本公司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年報13頁至第23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財務概要

本集團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24頁的財務概要。

核數師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該核數師將會退任，並合資格且願意續聘連任。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黃景強

香港，2026年6月17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ESG報告」）闡述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實踐可持續發展理念及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所採取的措施，並評估其於2025年4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本年度」）的ESG表現。

ESG報告範圍

本ESG報告聚焦於本集團在香港提供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VCMA」）解決方案及維護服務的核心業務的環境及社會表現。關鍵績效指標（「KPI」）涵蓋其香港總辦事處的表現，並於「附錄：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摘要」一節中呈列。

報告框架

本ESG報告乃根據香港聯交所頒佈的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守則」）編製，遵循守則規定的四項匯報原則：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

重要性	ESG報告的內容是基於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而釐定，包括識別ESG相關議題、收集及審閱內部管理層及各持份者的意見、評估議題的相關性及重要性，以及為ESG報告編製及核實信息。ESG報告已全面涵蓋持份者關注的主要ESG議題。
量化	本集團已在ESG報告中披露量化的環境KPI。計算KPI所用的準則、方法及參考資料，以及KPI所用的換算係數，旨在讓持份者全面了解本集團的ESG表現。
平衡	本集團的表現以不偏不倚的方式呈列，避免可能不當影響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表現數據的報告方式讓信息使用者能夠看到影響方面的負面及正面同比趨勢。
一致性	本集團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採用一致的報告及計算方法。相關章節披露信息或方法上的重大變化的詳情，以便比較不同年度間的ESG表現。

我們的ESG方針

ESG管治

本集團深信，完善的ESG原則及實踐對於提升其投資價值及為持份者創造可持續的長期回報至關重要。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對監督本集團的ESG管治及氣候相關風險管理承擔最終責任。為推動可持續發展，董事會監督本集團ESG及氣候相關策略及風險管理實踐的實施情況。董事會亦授權管理層適當權力，以制定及執行ESG政策及策略。

於本年度，本集團進行重要性評估，以識別及管理對業務及其持份者均屬重大的ESG議題。董事會作為內部持份者，在重要性評估中發揮積極作用，為ESG管治提供策略性指導。董事會充分了解評估結果，將持續監察及完善溝通渠道，確保與所有持份者進行透明、有效及持續的對話。重要性評估的詳情載於本ESG報告的「持份者參與」一節。

為有效領導本集團的ESG及氣候措施，董事會持續監督ESG工作，並確保各部門之間緊密跨部門協作，以實現營運合規及社會責任目標。本集團定期透過ESG報告與各持份者分享其ESG進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本年度，本集團制定量化的環境目標，詳情載於本ESG報告「應對氣候變化—環境目標與進展」一節。董事會透過每年以可量化指標追蹤目標，積極監督有關目標。透過定期審查目標進度，董事會推動持續改進，並加強本集團的整體環境成果。

持份者參與

與持份者的溝通

持份者溝通及參與對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考慮到業務運營的性質，本集團已識別其主要持份者，並透過各種渠道與他們保持定期溝通。本集團將持續擴大持份者參與的廣度及深度，深入了解持份者的期望，從而滿足他們的不同需求。

持份者	期望與要求	溝通渠道
政府及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遵守國家政策、法律及法規 支持地方經濟增長 促進本地就業 全額及按時納稅 確保生產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信息呈報 與監管機構定期會議 專題報告 檢查及視察
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回報 合規運營 公司價值提升 透明度及有效溝通 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大會 公告及通函 電郵、電話溝通及公司網站 實地考察 專題報告
業務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誠信經營 公平競爭 履行合約 互惠互利及雙贏結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檢討及評估會議 業務溝通 意見討論與交流 參與及合作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出色的產品及服務 健康與安全 履行合約 誠信經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戶服務中心及熱線 客戶反饋調查 社交媒體平台 徵求反饋
環境監管當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節能減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呈報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權益保障 職業健康與安全 薪酬與福利 職業發展 人文關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僱員溝通會議 企業期刊及內聯網 僱員郵箱 培訓與工作坊 僱員活動
社區及公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改善社區環境 參與慈善活動 信息透明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網站 公告 媒體訪問 社交媒體平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高度重視持份者意見，並將ESG議題納入其策略規劃及管理決策。因此，本集團已委聘獨立第三方顧問，以公平公正的方式協助進行重要性評估。

1. 識別

識別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或持份者的潛在重大ESG議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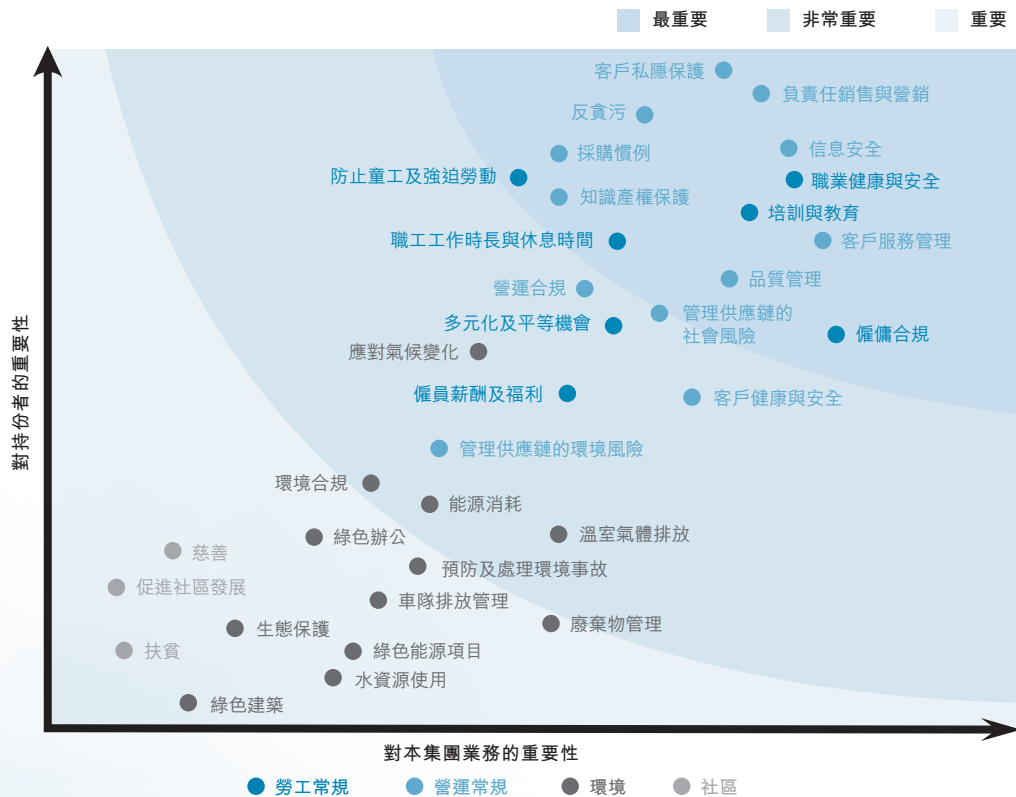
2. 持份者參與

進行問卷調查，以了解持份者（包括僱員、股東、管理層、董事、客戶及供應商）對本集團回應及披露ESG議題的觀點及期望。

3. 排序

根據收到的有效問卷，對潛在重大議題進行排序。

於本年度，本集團收到來自內外部持份者的63份有效問卷。經詳細分析回覆後，本集團識別出其重大ESG議題並進行排序。下方重要性矩陣乃根據持份者反饋得出。



本集團已識別出13項最重要的ESG議題。有關這些重大議題的相關披露載於ESG報告的相應章節，特別側重於勞工常規及營運管理方面。評估摘要為本集團制定其短期及長期可持續發展策略提供重要基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大議題	載有相應措施的章節
僱傭合規	僱員權益
防止童工及強迫勞動	僱員權益—僱員政策
職工工作時長及休息期間	僱員權益—僱員政策、待遇及福利
培訓與教育	僱員權益—發展及培訓
職業健康與安全	僱員權益—職業健康與安全
採購慣例	營運管理—供應鏈管理
客戶服務管理	營運管理—客戶服務
負責任銷售與營銷	營運管理—客戶服務、負責任廣告
品質管理	營運管理—品質控制
客戶私隱保護 資訊安全 知識產權保護	營運管理—私隱及知識產權保護
反貪污	營運管理—反貪污

環境保護

應對氣候變化

雖然氣候相關事宜已納入核心策略決策過程的同時，本集團深刻認識到其重要性，並主動識別、評估及監察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潛在影響。根據守則第D部分，本集團於本年度就氣候相關議題提供詳細披露。

氣候管治

本集團已將氣候相關風險評估納入其整體管治框架，董事會為最高決策機構。為提升董事會的能力，本集團透過有關氣候變化的內部培訓課程，鼓勵持續的技能發展。

氣候議題至少在董事會定期會議上每年討論一次，使董事會能夠審查氣候披露的完整性及全面性，並監察不斷變化的情況，以便在必要時調整營運政策。董事會於監督策略、重大交易決策、風險管理流程及相關政策方面會考量與氣候相關的風險及機遇（包括其相關的權衡取舍）。透過建立跨部門溝通渠道加強彼此對話，董事會能夠更好地了解政策實行的挑戰及成效。本集團的氣候管治架構如下：

董事會

- 監督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識別、評估及管理；
- 制定相關策略及減排目標；及
- 監察跨部門協作，確保氣候措施的有效實施。

管理團隊及相關部門

- 為業務韌性執行氣候策略；
- 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評估的進展；以及
- 根據風險評估執行管理計劃及措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雖然目前的薪酬政策主要強調業務表現及長期價值創造，但本集團將監察氣候相關指標及行業最佳實踐，以期在適當時將相關氣候因素納入薪酬框架。

策略與情境分析

於本年度，本集團完成首次氣候情境分析。本集團參考最新國際氣候變化協議、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第六次評估報告及綠色金融網絡（「NGFS」）第五階段公開資料中的模型。透過應用低排放及高排放情境進行多面向對比，本集團得以在各種溫室氣體排放路徑下進行全面評估。

業務 本集團的VCMA解決方案及維護服務

假設 在預期時間範圍內，本集團的緩解政策及報告範圍將不會發生變化

時間範圍 與本集團的營運預算週期及策略業務規劃週期一致，預期時間範圍設定如下：

- 短期：2030年
- 中期：2040年
- 長期：2050年

氣候情境

實體風險情境

轉型風險情境

低溫室氣體排放

- IPCC 共享社會經濟路徑1-2.6

- NGFS 淨零2050

全球暖化達到2.0° C。政府的社會、經濟及清潔能源轉型符合歷史趨勢。嚴格的政策放大了企業的轉型風險，而實體風險仍然顯著

早期採用嚴格的氣候政策。透過減少能源需求和推進低碳技術，旨在將全球暖化限制在遠低於1.5° C，並在2050年左右實現全球二氧化碳淨零排放

高溫室氣體排放

- IPCC 共享社會經濟路徑5-8.5

- NGFS 現行政策

全球暖化超過4° C。政府氣候行動延遲，排放減少／適應停滯，以及政策不足，導致極端氣候影響，增加企業的即時及長期實體風險

只有目前實施的氣候政策得以保留，導致溫室氣體排放持續增長。預計到本世紀末全球暖化約為3° C，導致嚴重的實體風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認識到應對氣候變化是一項長期努力，現有的不確定性可能影響其策略的成功實施。由於本集團仍處於評估其氣候韌性的初期階段，故潛在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規模及時間仍存在不確定性。然而，本集團保持強大的適應能力，以便能夠及時應對不斷變化的風險、政策轉變及市場狀況。

由於相關營運數據分散在不同的業務單位，且缺乏普遍認可或行業標準化的計算方法，本集團目前無法應用跨行業及基於行業的指標，也無法以合理及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提供量化信息。然而，如果未來其營運策略發生任何重大變化，本集團將酌情披露對其財務狀況、營運表現及現金流量的重大財務影響。

本集團跨多個維度的詳細定性評估載列如下：

層級 ^{1,2}	對業務模式、價值鏈及財務表現的潛在影響	韌性策略
實體風險—極端天氣事件（急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增加出行風險，例如：僱員安全及產品交付 透過延遲交付影響供應鏈穩定性，導致違約、訂單損失及收入損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施穩健的僱員安全協議及遠程工作 多元化物流合作夥伴並維持多個區域分銷中心
轉型風險—對VCMA設備進出口的更嚴格監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於碳邊境調節機制應用於鐵和鋼等原材料，導致VCMA採購成本上升及供應鏈不穩定 迫使向客戶提價，並可能降低相對於不受監管替代品的競爭力，可能導致市場份額損失及收入增長放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監管環境更穩定的地區多元化供應商基礎 與供應商合作，優先考慮低碳及經認證的綠色設備選項
機遇—客戶偏好（低碳替代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提供低碳VCMA解決方案擴大現有客戶群 提高消費者升級設備的意願，從而提高銷量及增加收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出客戶教育活動，強調節能及ESG效益 使用節能VCMA產品的組合，開發有針對性的升級及改造計劃

註：

¹ 圖表中的受影響時間範圍表示為短期、中期、長期（從左到右）。

² 進行氣候情境分析後，已識別各風險與機遇的影響層級。它們以不同顏色表示：淺色（透過標準現有流程處理）、常規色（需要持續監察）及深色（需要立即採取行動及策略規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風險評估

本集團已將氣候相關風險的主要驅動因素與其現有風險登記冊進行比對，並將氣候相關風險管理納入其整體風險管理框架。分析過程考慮資產位置和類型、過往極端天氣事件暴露情況以及能源消耗模式等因素，同時借鑒了來自公認情境來源的公開氣候數據，並以內部公用事業消耗記錄作補充。

本集團的氣候風險評估包含系統性的識別、評估、排序及監察過程，介紹如下：

1. 識別

本集團透過標桿分析、持份者諮詢及氣候趨勢研究，以進行情境分析。此過程能夠識別報告範圍內其營運中的實體及轉型風險以及潛在機遇。

2. 評估

本集團對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進行全面評估，分析其對業務模式、價值鏈及財務表現的潛在影響。

3. 排序

根據評估結果，本集團將已識別的氣候風險與機遇整合到其現有風險登記冊中，並根據其可能性及重要性進行排序，確保與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目標及策略優先事項保持一致。

4. 監察

本集團制定適當的風險應對策略及機遇實現計劃。管理團隊及相關部門定期監察及評估這些措施的成效。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識別、評估及管理進展會向董事會報告，確保氣候行動的有效實施。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系統並無重大變化。

環境目標與進展

為配合香港在2050年前實現碳中和的目標以及《巴黎協定》，本集團在董事會的監督下於本年度制定可量化的短期目標。這些目標及設定目標的方法與程序尚未經第三方驗證且並非源自部門的脫碳方法，但本集團致力透過持續改進減少其環境影響，並將定期評估其相對於環境目標的表現，以推動氣候韌性。

下表概述適用於本集團總辦事處的環境目標：

方面	目標（以2026年為基準）	章節
排放	到2030年將範圍2排放強度降低3%	碳管理
廢棄物	在可行情況下優化資源效率並避免浪費 確保所有廢棄物以安全合法的方式處置	廢棄物管理
資源	到2030年將能源消耗強度降低3% 到2030年將水消耗強度降低3%	資源使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每年監察本集團氣候目標的進展及表現，並評估是否需要進行任何修訂。此外，董事會將繼續完善制定、評估及驗證這些目標的機制，以確保本集團脫碳工作的透明度及可信度。

儘管本集團尚未制定專門的氣候轉型計劃，但氣候相關韌性已成為策略優先事項。人力資源及內部資本致力於系統性地識別實體及轉型風險，並制定緩解措施。於本年度，並無資本支出、融資或投資用於本集團的韌性策略。

碳管理

本集團致力於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強度。在董事會的監督下，本集團加強相關目標的制定、評估及驗證，並定期監察及向持份者披露其溫室氣體排放數據。鑑於目前市場成熟度不足及行業覆蓋有限，碳定價尚未應用於決策過程。然而，本集團將繼續監察碳定價機制的發展，並評估其潛在適用性。

於本年度，根據《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會計與報告標準（2004年）》及《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價值鏈（範圍三）會計與報告標準（2011年）》，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包括購買電力所產生的範圍2間接排放，以及營運過程中產生的廢棄物及商務差旅所產生的範圍3排放。

本集團尚未計劃使用碳信用來抵銷溫室氣體排放以實現任何溫室氣體淨排放目標。然而，本集團將在適當時考慮其適用性。為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已實施以下措施：

- 鼓勵僱員使用公共交通工具；
- 鼓勵使用視像會議進行在線演示及會議，以避免不必要的海外商務旅行；
- 採用節能照明，如LED；以及
- 使用電子系統取代以紙張為基礎的辦公室行政系統，以降低紙張消耗。

排放管理

本集團致力於將排放降至最低，作為其作為負責任企業的責任的一部分。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空氣污染管制條例》。作為VCMA解決方案提供商，本集團因其不進行任何製造過程而不會產生大量水污染物。

本集團已有效消除日常業務活動中的主要空氣污染物來源。通過將本集團的車隊從舊式內燃機車輛完全過渡到電動車輛，本集團於本年度實現車輛運營的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顆粒物的零排放。此外，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減少車輛排放：

- 保持公司車隊妥善調校；
- 定期檢查及充氣；以及
- 確保沒有車輛在引擎運轉時空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棄物管理

本集團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包括香港的《產品環保責任條例》、《廢物處置條例》及《水污染管制條例》。

本集團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包括日常運營產生的一般廢棄物。有害廢棄物包括電池、碳粉匣、燈泡及電腦。雖然大部分無害廢棄物被運往堆填區處置，但所有有害廢棄物均由合格的持牌承辦商安全收集及處理，以防止環境危害並確保法律合規。例如，廢棄電腦及顯示器會透過認可的回收單位進行負責任的回收。

作為環境保護署的註冊供應商，本集團透過為在香港分銷的受管制電器繳付所需的回收徵費，積極履行其在《廢電器電子產品生產者責任計劃》下的責任。

為盡量減少廢棄物的產生，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

- 使用補充裝以重複使用筆桿，避免丟棄整支筆；
- 重複使用信封、文件夾、檔案卡及其他文具；
- 定期監察打印量，並在可行情況下為用戶設定打印限額，以減少墨粉及紙張的使用；
- 使用電子系統取代以紙張為基礎的辦公室行政系統；以及
- 減少使用即棄及不可回收的產品。

資源使用

本集團致力於減少能源及水消耗。能源消耗主要來自外購電力，而水消耗主要來自衛生用途。鑑於本集團業務的性質，水消耗極少，且於本年度並無與採購合適用水相關的問題。

儘管本集團並無從事任何會對環境或自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業務活動，作為持續致力於良好企業社會責任的一環，但本集團積極減少日常業務營運對環境造成的負面影響。本集團已在其日常營運中實施以下措施，以減少能源及水消耗：

節能

- 最大限度地利用自然光，減少照明水平高於要求區域的照明裝置數量，並採用節能照明；
- 在房間不使用時關閉照明及空調系統；
- 為不同照明區域設置獨立的燈光開關；
- 採用節能照明（應用LED照明系統）；以及
- 允許僱員每週五穿著便服以減少空調的使用。

節水

- 立即修理滴水的水龍頭；以及
- 將水壓降至最低實用水平。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綠色營運

- 應用辦公自動化系統取代傳統的紙本辦公室行政系統；
- 定期監控打印量，並在可行情況下為用戶設定打印限額；
- 重複使用信封、文件夾、檔案卡及其他文具；
- 使用視像會議進行線上簡報及會議，以取代不必要的海外商務旅行；以及
- 鼓勵僱員重複使用紙張並使用較小字體及行距進行雙面打印。

僱員權利

僱傭政策

本集團深信其競爭優勢來自於經驗豐富且能幹的僱員。本集團遵守香港的《僱傭條例》、《最低工資條例》、《僱用兒童規例》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確保在招聘、晉升、調職、獎勵及其他與僱傭相關活動的各個方面均公平及平等對待。

晉升、招聘與離職

本集團的《人力資源政策》規定，內部晉升為優先，必要時輔以外部招聘。內部晉升是在評估僱員的能力、進取心、勤奮、經驗、資格、表現、品德及年資後進行的。當集團內沒有合適的候選人時，職位空缺會通過公共渠道（例如社交媒體平台）刊登廣告。所有招聘及晉升決定均以公平透明的方式進行。招聘及晉升決定不得受年齡、性別、身體或精神健康狀況、婚姻狀況、家庭狀況、國籍、宗教、性取向或任何其他無關因素的影響。

離職時，本集團會發出離職信並進行離職面談，以了解離職原因並識別任何潛在問題。

童工及強制勞工

新入職僱員須向人力資源部提供有效身份證明文件以供核實，以防止童工。入職後，每位僱員都會收到一份聘書，明確列明僱用日期、起薪、工作天數及工作時間，以避免任何形式的強制勞工。若發現童工或強制勞工，本集團將暫停該人士的職務並進行徹底調查。

薪酬

一般僱員每週工作五天，每天工作八小時。不鼓勵加班。然而，技術僱員在獲得部門主管事先批准後可申請加班，並予以補假作償。

本集團的薪酬待遇具競爭力，並根據僱員的表現、資歷、能力及市場水平釐定，涵蓋基本薪金、佣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酌情花紅。薪金每年檢討及調整。視乎盈利能力及個人表現，按情況發放特別年終獎金。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福利與待遇

本集團全面遵守所有有關僱員福利的適用法律法規，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所有僱員均已加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所有僱員均有權享有帶薪法定假期，並可獲得年假、帶薪病假、事假及恩恤假、結婚假、生日假以及法定產假及侍產假。其他福利包括疾病津貼、通訊及交通津貼以及進修津貼。

工作與休閒：康樂中心

該中心配備影音設施、咖啡廳、遊戲區及健身器材，以增強團隊協作、工作效率及整體福祉。



於本年度，本集團舉辦多項僱員福利活動，以促進福祉及提高參與度。本公司為所有僱員提供500港元的健康檢查資助，分發如月餅、糉子、及年糕等節日禮品，並於2025年9月成功舉辦中秋節晚宴，加強僱員的歸屬感及認同感。

僱員活動：年度晚宴



本集團延續舉辦年度晚宴的傳統，以表彰僱員的貢獻及加強團隊精神，並為管理層與員工提供一個寶貴的平台，讓他們聯繫、慶祝成就並培養歸屬感。

此外，今年是本集團的上市第10週年，是其重要的里程碑。為紀念這一重要成就，本集團向所有僱員過去十年的堅定奉獻、辛勤工作及寶貴貢獻表示最深切的感謝。透過特別的慶祝活動及加強的表彰計劃，本集團表達真誠的謝意，並重申以重視及支持員工作為其成功基礎的承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里程碑：上市10週年

發展與培訓

為支持僱員的成長及發展，本集團制定年度培訓計劃及個人發展計劃。本集團提供一系列內部培訓課程，並積極鼓勵僱員參加外部講座、研討會及工作坊，以豐富其與工作相關的知識及技能。僱員亦可申請進修津貼以支持持續進修及培訓。

本集團透過針對不同角色安排專門的培訓計劃，展現對僱員發展的堅定承諾。當新產品推出時，會向技術人員（包括程序員及工程師）提供有針對性的產品培訓，以確保僱員掌握最新的產品技術。

於本年度，會計人員參加各種CPA專業發展課程，涵蓋可持續金融、倫理投資等主題。公司秘書則參加關於聯交所上市要求、可持續發展報告及公共事務的專業網絡研討會及電子學習課程。同時，程序員及技術人員接受包括AWS及人工智能應用在內領域的有針對性的培訓及認證。這些舉措反映本集團持續致力於提升僱員的專業能力及支持其職業發展。

職業安全與健康

本集團將僱員的安全與健康放在首位，並遵守所有相關法律法規，包括《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

管理層負責提供及維持安全的工作環境，並將受傷及患病的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已制定內部政策，用於報告危害、工傷及疾病，並迅速回應所有有關不安全及不健康狀況的報告。高風險任務已制定安全程序，並為僱員提供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透過定期進行有關工傷及疾病統計數據及安全問題的溝通，僱員的意識能有效提高。

本集團嚴禁在工作場所吸煙，並定期組織防火、救援及疏散演習。為改善室內空氣質素，空調過濾網已定期清潔，並在辦公區域放置綠色植物。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零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且過去三年並無發生因工死亡事故。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營運管理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的主要供應商為VCMA設備製造商。由於所供應設備的質量直接影響本集團的服務質量，本集團透過公平透明的實踐管理供應鏈，專注於效率及一致的產品標準。

潛在供應商應證明其完全遵守有關反貪污、僱傭及職業健康與安全的相關法律法規。在甄選過程中，本集團評估供應商的產品質量、交付表現、生產能力、法規合規性等。只有符合所需標準的供應商才會被列入合格供應商名單。

為滿足客戶期望並緊貼最新的設備及技術，本集團對現有供應商進行年度監察及表現評估。若交付時發現缺陷產品，本集團會與供應商協商並安排退貨或更換。對於外判項目，分包商會密切監察效率、服務質量、對要求的回應及定價。

本集團亦積極探索新的潛在分包商，以營造積極、具競爭力及激勵性的供應鏈環境。任何被發現不符合本集團政策或合約要求的供應商或分包商，可能會被暫停未來的合作，直至缺陷得到糾正。

本集團高度重視管理其供應鏈中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採購部門定期審查供應鏈相關政策的更新，以確保符合當地政策、法律及法規，同時主動識別潛在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本集團亦已實施綠色採購實務，要求供應商在合約協議中提供有關社會相關議題的詳細信息。此外，環境考慮因素已融入採購流程，對環境影響較低的環保產品將優先考慮。僱員亦被提醒按有效期使用產品，以盡量減少浪費。

於本年度，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如下：

供應商數目	截至2026年3月止年度	截至2025年3月止年度
香港	207	266
中國	11	7
澳門	1	1
其他	69	14

客戶服務

本集團致力於提供準時及專業的服務，以達致高水平的客戶滿意度。本集團已開發以客戶為導向的服務模式，並由一支經驗豐富的工程師及技術人員組成的專責團隊提供支持。該團隊在服務交付過程中迅速有效地回應不同的客戶需求：

1. 查詢：初步查詢，旨在了解客戶的需求及預算考慮；
2. 可行性檢查：透過實地考察及評估設計和成本進行可行性評估；
3. 報價：發出報價單以供項目確認；
4. 交付：設備的交付及安裝；
5. 測試與培訓：向客戶提供現場測試及培訓；以及
6. 售後：持續的維護及售後服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服務開始時，本集團向客戶提供詳細的設計方案，包括設備建議及其特性和功能的描述。在適當情況下，會安排設備演示，以幫助客戶了解所建議解決方案的運作及能力。該方案會根據客戶的反饋進行完善。

安裝及調試後，本集團提供用戶手冊，詳細說明設備功能及操作程序，以供日後參考。根據客戶需求，提供一到三次關於日常操作的免費培訓課程。本集團持續監察客戶反饋，並及時處理任何產品質量或安全問題。

為加強項目管理及資源分配，本集團維護一個全面的電腦化管理系統，記錄客戶信息、設備規格、標書及報價、庫存水平、發票以及付款、交付及安裝時間表。所有客戶投訴均透過結構化的調查及解決流程處理。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收到任何重大客戶投訴。

負責任廣告

本集團透過其公司網站及行業雜誌廣告進行營銷活動。根據《商品說明條例》，所有公開的銷售及營銷信息均經過仔細審查，以確保其完全遵守有關廣告及標籤的相關法律法規，且既不虛假也不具誤導性。

於本年度，並無發現違反廣告及標籤法律的情況，亦無收到客戶投訴或違反《商品說明條例》的記錄。

品質控制

本集團在整個營運過程中高度重視品質控制。營運程序的每一步都受到嚴格控制和監察，以維持對嚴格質量標準的遵守。本集團已實施全面的庫存管理系統，規範產品檢驗及儲存流程，以及內部質量管理程序，規定產品在推出前必須進行全面測試。

此外，安裝工作完成後，本集團會進行用戶驗收測試，包括一系列性能檢查，以驗證所安裝的設備及服務是否符合與客戶商定的標準。由於本集團業務的性質，目前尚未採納產品召回程序。然而，本集團已制定《不合格產品控制程序》，據此，不合格產品將被明確標示，且項目人員會立即與供應商協商辦理退貨或更換事宜。於本年度，並無因安全及健康原因而召回已售出或已付運的產品。

私隱及知識產權保護

本集團認識到保護客戶私隱及保障其知識產權作為其業務營運關鍵基本方面的重要性。本集團嚴格遵守所有有關私隱及知識產權保護的適用法律法規，包括《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版權條例》及《商標條例》。

數據私隱

本集團已制定《私隱政策》及《個人資料收集聲明》，明確闡明收集、使用及保留個人資料的目的，同時確保採取穩健的安全措施來保護所有信息。信息的訪問僅限於獲得授權且需要知悉的僱員。僱員及客戶可要求查閱或更正其個人資料，本集團提供清晰的查詢渠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提供定期培訓，以確保僱員充分了解其保密義務。在適當情況下會簽署保密協議，任何未經授權披露本集團商業秘密的行為可能導致紀律處分，包括因嚴重不當行為而被解僱。客戶信息透過安全的電腦數據庫以及持續監察和測試私隱及安全風險來加以保護。

知識產權保護

本集團的《知識產權政策》管轄知識產權的所有權、保護及開發。在與供應商及客戶訂立合約時，本集團明確界定所有權權利，包括商標及商號的使用。僱員在安裝任何軟件前須獲得批准，以防止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於本年度，並無發現違反私隱及知識產權法律的情況。

反貪污

本集團對貪污、賄賂及不道德行為保持零容忍態度，並嚴格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包括《防止賄賂條例》。

本集團已制定《舉報政策》，鼓勵僱員透過專用內部渠道（如保密電郵）真誠地舉報任何涉嫌欺詐、貪污、舞弊或不當行為。所有報告均會得到公平及迅速的處理，並為舉報人提供全面保護，使其免受報復。

此外，本集團嚴禁未經授權在公司外部兼職。本集團的《反貪污政策》禁止在與任何業務交易相關的情況下接受或提供禮物、小費或利益。任何違反《反貪污政策》的行為可能導致紀律處分，包括因嚴重不當行為而被解僱。

對於通過招標獲得的項目，僱員不得與任何第三方就投標金額進行溝通，或與任何其他人串通調整投標價格。我們提供反貪污信息及培訓，以加強僱員的意識。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錄得對本集團或其員工所提起的涉及貪腐行為的已結案法律案件，亦無內部舉報報告。

社區貢獻

在追求業務發展的同時，本集團仍致力於透過有意義的社區貢獻來履行其社會責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唐世煌先生自2010年起擔任高錕慈善基金有限公司董事，為支持阿爾茨海默病患者的工作作出貢獻。

本集團亦積極鼓勵僱員參與公益活動及義工服務，以回饋社會。於本年度，本集團並未向社區投資計劃作出任何金錢或實物資源貢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摘要

環境指標	截至2026年 3月止年度	截至2025年 3月止年度
空氣排放物¹		
氮氧化物(千克)	—	—
硫氧化物(千克)	—	—
顆粒物(千克)	—	—
溫室氣體排放^{2·3·4}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二氧化碳當量)	55	70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噸二氧化碳當量/僱員)	0.96	1.27
範圍1—直接排放(噸二氧化碳當量)	—	—
範圍2—能源間接排放 ⁵ (噸二氧化碳當量)	54	65
範圍3—其他間接排放 ⁶ (噸二氧化碳當量)	1	5
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產生總量(千克)	1,300	1,375
無害廢棄物密度(千克/僱員)	22.81	25.00
有害廢棄物產生總量(千克)	17	32
有害廢棄物密度(千克/僱員)	0.30	0.58
資源使用⁷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158	169
能源消耗密度(兆瓦時/僱員)	2.77	3.07
直接能源消耗(兆瓦時)	—	—
間接能源消耗(兆瓦時)	158	169
水消耗總量(立方米)	85.43	129
水消耗密度(立方米/僱員)	1.50	2.34

註：

- 1 本集團已將所有舊式內燃機車輛更換為電動車輛，因此沒有空氣污染物排放。
- 2 應用營運控制權法，根據本集團在其業務活動中執行營運政策的權力來定義會計範圍。這能夠更準確地反映本集團在溫室氣體排放管理方面的實際責任，並加強其監察。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管理方法並無變動。
- 3 本集團的會計方法遵循《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會計與報告標準(2004年)》計算範圍1及範圍2排放，以及《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價值鏈(範圍三)會計與報告標準(2011年)》計算範圍3排放。
- 4 本集團的計算方法符合香港聯交所頒佈的附錄二，以及香港環境保護署及機電工程署頒佈的《香港建築物(商業、住宅或機構用途)溫室氣體排放及移除的核算和報告指引》。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包括二氧化碳、甲烷及一氧化二氮，並以噸二氧化碳當量呈列，以便閱讀及理解。
- 5 有關本集團總辦事處營運所在地點的電力排放因子，參考中電控股有限公司發佈的《2025年可持續發展報告》。於本年度，由於本集團有效的能源管理，用電量有所減少。
- 6 本集團範圍3排放的類別包括類別五：營運所產生的廢棄物，以及類別六：商務差旅。排放因子依據中國產品碳足跡因子數據庫及國際民航組織的碳排放計算工具。於本年度，範圍3的排放量有所減少，原因是本集團鼓勵以高鐵作為航空差旅的替代方式。
- 7 由於業務性質，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涉及任何產品包裝。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指標 ¹	截至2026年 3月止年度	截至2025年 3月止年度
僱員總數	57	55
按性別劃分		
男性	36	37
女性	21	18
按僱傭類型劃分		
全職	54	52
兼職	3	3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	10	12
30至50歲	27	30
50歲以上	20	13
按地區劃分		
香港	55	53
中國	1	1
新加坡	1	1
僱員流失比率²	%	%
整體流失比率 ³	18	49
按性別劃分		
男性	14	54
女性	26	39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	45	77
30至50歲	18	37
50歲以上	0	48
按地區劃分		
香港	19	51
中國	0	–
新加坡	0	–
每名僱員的平均培訓時數及已接受培訓的僱員百分比^{4,5}	小時(%)	小時(%)
整體平均培訓時數(已受訓僱員百分比)	2 (7)	3 (13)
按性別劃分		
男性	3 (8)	4 (16)
女性	1 (5)	1 (6)
按僱員類別劃分		
高級	5 (15)	9 (25)
中級	0 (0)	2 (14)
初級	1 (5)	0 (4)

註：

1 社會KPI乃根據香港聯交所頒佈的「附錄三：社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編製及計算。

2 年內離職僱員人數/[(年初僱員人數+年末僱員人數) /2]×100。

3 於本年度，由於本集團在留任僱員方面作出努力，例如組織不同類型的僱員活動，整體流失比率顯著下降。

4 已受訓僱員百分比=年內接受培訓的僱員總數/年末僱員總數。

5 平均培訓時數=年內培訓總時數/年末僱員總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守則》內容索引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	頁碼
環境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環境保護	40-46
關鍵績效指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附錄：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總結	52
關鍵績效指標 A1.2	於2025年1月1日廢止		
關鍵績效指標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如適用）密度。	附錄：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總結	52
關鍵績效指標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如適用）密度。	附錄：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總結	52
關鍵績效指標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保護—應對氣候變化	40-46
關鍵績效指標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保護—應對氣候變化	40-46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環境保護—應對氣候變化	40-46
關鍵績效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附錄：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總結	52
關鍵績效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附錄：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總結	52
關鍵績效指標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保護—應對氣候變化	40-46
關鍵績效指標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保護—應對氣候變化	40-46
關鍵績效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如適用）參照每個生產單位。	附錄：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總結	5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	頁碼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保護－應對氣候變化	40-46
關鍵績效指標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保護－應對氣候變化	40-46
A4 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於2025年1月1日廢止		
關鍵績效指標 A4.1	於2025年1月1日廢止		
社會			
僱傭及勞工常規			
B1 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員工權利－僱傭政策；福利與待遇	46-48
關鍵績效指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附錄：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總結	53
關鍵績效指標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率。	附錄：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總結	5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	頁碼
B2 健康及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員工權利－職業安全及健康	49
關鍵績效指標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員工權利－職業安全及健康	49
關鍵績效指標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員工權利－職業安全及健康	49
關鍵績效指標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員工權利－職業安全及健康	49
B3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員工權利－發展及培訓	48
關鍵績效指標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附錄：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總結	53
關鍵績效指標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附錄：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總結	53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員工權利－僱傭政策	46
關鍵績效指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員工權利－僱傭政策	46
關鍵績效指標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員工權利－僱傭政策	4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	頁碼
營運常規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營運管理－供應鏈管理	49
關鍵績效指標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營運管理－供應鏈管理	49
關鍵績效指標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營運管理－供應鏈管理	49
關鍵績效指標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營運管理－供應鏈管理	49
關鍵績效指標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營運管理－供應鏈管理	49
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營運管理－品質控制；客戶服務；負責任廣告；私隱及知識產權保護	50-51
關鍵績效指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營運管理－品質控制	50
關鍵績效指標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營運管理－客戶服務	50
關鍵績效指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營運管理－私隱及知識產權保護	51
關鍵績效指標 B6.4	描述品質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營運管理－品質控制；客戶服務；	50
關鍵績效指標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營運管理－私隱及知識產權保護	5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	頁碼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營運管理—反貪污	51
關鍵績效指標 B7.1	於報告期間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營運管理—反貪污	51
關鍵績效指標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營運管理—反貪污	51
關鍵績效指標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營運管理—反貪污	51
社區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貢獻	51
關鍵績效指標 B8.1	專注貢獻範疇。	社區貢獻	51
關鍵績效指標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社區貢獻	51

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SHINEWING (HK) CPA Limited
17/F, Chubb Tower, Windsor House,
311 Gloucester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311號
皇室大廈安達人壽大樓17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列於第62頁至第122頁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其後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財務報表包括於2026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6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吾等於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而適合對公眾利益實體的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核。吾等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內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出具意見時予以處理。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及於第81頁至第83頁所載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核事項

於2026年3月31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約為23,880,000港元，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

吾等已將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識別為一項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賬面值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且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涉及內部信貸評級及挑選前瞻性資料的重大判斷及估計。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的審核程序旨在審閱管理層在按應收賬款組別將信貸虧損撥備釐定為不同類別撥備矩陣時作出的評估及判斷。

吾等亦基於個別組別應收賬款的違約率及前瞻性資料審閱撥備矩陣。

吾等亦質疑估計的合理性及評估管理層用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的輸入數據的適當性。

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的所有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就此作出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無涵蓋其他資料，而吾等不會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吾等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吾等的責任為解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吾等基於已進行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有關事實。就此，吾等毋須作出報告。

貴公司董事及肩負管治責任者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情況的綜合財務報表，及 貴公司董事釐定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必要的內部監控，致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 貴公司董事擬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肩負管治責任者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為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是否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根據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不作其他用途。吾等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惟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作為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一部分，吾等在整個審核中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於不同情況下均為適當的審核程序，惟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是否有效發表意見。

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估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 貴公司董事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 貴公司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是否恰當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不同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吾等的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計劃及執行集團審計以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 貴集團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就集團審計目的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就（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與肩負管治責任者溝通，該等重大審核發現包括吾等在審核過程中識別的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失。

吾等亦向肩負管治責任者作出聲明，指出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消除威脅之行動或採取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肩負管治責任者溝通的事項中，吾等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至關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傳達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黃漢基先生。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黃漢基

執業證書號碼：P05591

香港

2026年6月17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7	105,235	122,223
銷售成本		(69,333)	(81,422)
員工成本		(26,421)	(33,549)
折舊		(3,107)	(3,16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7	486	643
向被投資對象貸款減值虧損		-	(6,933)
其他經營開支		(6,016)	(9,173)
融資成本	9	(334)	(71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		510	(12,088)
所得稅開支	10	(143)	(10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虧損)	12	367	(12,194)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扣除稅項	11	-	(6,620)
年內溢利(虧損)		367	(18,814)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淨額			
		-	(6,634)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營運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159	1,079
		159	(5,555)
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526	(24,36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367	(12,193)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6,126)
	367	(18,319)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1)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494)
	—	(495)
	367	(18,8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59	(6,61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901
	159	(5,717)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162
	—	162
	159	(5,55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26	(18,811)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5,225)
		526	(24,036)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1)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332)
		-	(333)
		526	(24,369)
每股盈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13	0.03港仙	(1.74)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0.03港仙	(1.16)港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3月31日

	附註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6	71,511	74,603
遞延稅項資產	24	907	980
		72,418	75,583
流動資產			
存貨	17	2,044	3,315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18	23,880	20,3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1,515	2,830
可收回稅項		-	60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	46,316	48,829
		73,755	75,91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1	9,804	9,2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	10,565	13,096
應付稅項		188	-
銀行借款	23	6,143	10,239
		26,700	32,547
流動資產淨值		47,055	43,36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9,473	118,94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4	1,737	1,736
資產淨值		117,736	117,21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3月31日

	附註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10,505	10,505
儲備		107,231	106,705
權益總額		117,736	117,210

第62頁至第12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2026年6月17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黃景強
董事

陳詠耀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26)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26)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2025年4月1日	10,505	24,669	10,817	(163)	71,382	117,210
年度溢利	-	-	-	-	367	367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營運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159	-	159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159	367	526
於2026年3月31日	10,505	24,669	10,817	(4)	71,749	117,736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於股份獎勵 計劃項下 所持股份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26)	僱員股份 酬金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26)	法定盈餘 儲備 千港元 (附註26)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附註26)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於2024年4月1日	10,505	(3)	24,669	10,817	799	(1,089)	208	(1,952)	97,280	141,234	(460)	140,774	
年度虧損	-	-	-	-	-	-	-	-	(18,319)	(18,319)	(495)	(18,814)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淨額	-	-	-	-	-	-	(6,634)	-	-	(6,634)	-	(6,634)	
換算海外營運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917	-	-	-	917	162	1,079	
年度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	917	(6,634)	(18,319)	(24,036)	(333)	(24,369)		
以股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附註29)	-	3	-	-	9	-	-	-	-	12	-	12	
購股權失效(附註29)	-	-	-	-	(808)	-	-	808	-	-	-	-	
註銷附屬公司	-	-	-	-	-	9	-	-	(9)	-	(135)	(135)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0)	-	-	-	-	-	(208)	8,586	(8,378)	-	928	928		
於2025年3月31日	10,505	-	24,669	10,817	-	(163)	-	-	71,382	117,210	-	117,21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虧損)	510	(18,708)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362)	(288)
折舊	3,107	3,461
攤銷	-	495
融資成本	334	720
向被投資對象貸款之減值虧損	-	6,933
應收前附屬公司款項減值虧損	-	701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	3,332
未變現匯兌收益	-	(135)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附註29)	-	12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3,589	(3,477)
存貨減少	1,271	6,645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3,550)	17,00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315	(139)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592	(1,0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減少	(2,531)	(1,189)
經營所得現金	686	17,771
所得稅退款	730	700
已繳所得稅	(5)	(41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411	18,059
投資活動		
已收銀行利息	362	288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附註30)	-	58
收購物業及設備	(15)	(206)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47	14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借款	(4,096)	(4,096)
已付利息	(334)	(710)
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	(236)
償還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	(1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430)	(5,0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672)	13,14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829	35,819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159	(13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316	48,829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及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4年8月21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為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33號萬兆豐中心12樓A及B室。本公司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直接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Luxurious Bay Capital Limited，最終控股公司為Knight Sky Holdings Limited及Newmark Group Limited（兩者均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最終控股方為鄭啟明先生及黃景強博士。

本公司從事投資控股，而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及保養服務。有關提供雲端資訊技術及運營技術（「IT+OT」）管理服務之經營分部已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終止營運，有關其詳情於附註11內進一步披露。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此分部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於本集團之綜合損益表中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財務報表所包括的項目以該實體營運所在首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除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新加坡成立的附屬公司分別以人民幣（「人民幣」）及新加坡元（「新加坡元」）為功能貨幣外，本公司及其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均為港元。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及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對本集團於2025年4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修訂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²

¹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有效²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有效³ 於待定期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有效

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除下文所述者外，應用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呈列和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規定了財務報表的呈列與披露要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了新的要求，在損益表中列示特定類別和定義的小計項目；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定義的業績指標，並改進財務報表中信息的合併與拆分。此外，亦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和第33號「每股盈利」作出少量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關修訂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

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應用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董事會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影響，但尚未能確定採納是否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列示與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列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於各報告期末，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根據交換貨品及服務所付出的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指於計量日期在主要（或最有利）市場上市場參與者之間進行的有序交易中，按當前市場狀況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即平倉價格），而不論該價格為可直接觀察取得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所得。公平值計量的相關說明詳見下文所載會計政策。

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有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實體（即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倘附屬公司編製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會計政策並非綜合財務報表中就類似情況下類似交易及事件採用的會計政策，則應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在該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中作出適當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的條件為：(i)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ii) 對來自參與投資對象的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及(iii) 有能力行使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以影響本集團的回報金額。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其中一項或多項控制要素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綜合一家附屬公司的賬目時間從本集團取得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起至本集團失去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止。

附屬公司的收支於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當日為止。

附屬公司的損益及各個其他全面收益部分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附屬公司全面收益總額仍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與本集團實體間交易有關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擁有權益之變動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擁有權益變動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須作出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之變動。非控股權益之調整金額和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須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當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附屬公司資產與負債及非控股權益（如有）終止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乃按以下兩者之間的差額來計算 (i) 已收代價之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的總和；及 (ii)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的賬面值。過往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並累計至權益的金額須當作本集團直接出售該資產及負債之方式入賬（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規定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直接轉撥至保留盈利）。

於附屬公司投資

於附屬公司投資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確認收益乃描述已承諾貨品或服務對客戶的轉移，而確認金額乃反映實體預期從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收取的代價。具體而言，本集團使用五步法來確認收益：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本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即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明確的一個貨品或一項服務（或一組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益則參照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之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之利益；
- 本集團之履約產生及提升一項資產，而該項資產於產生或提升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之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之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之權利。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明確的貨品或服務控制權之時間點確認。

收益乃按本集團預期根據與客戶訂立的合約中有權獲得的代價計量，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之款項、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保用

倘客戶可選擇單獨購買保用，本集團將視保用為一項單獨履約責任入賬，並將部份交易價格分配至該履約責任。

倘客戶不可選擇單獨購買一項保用，本集團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將保用入賬，除非保用在除了保用產品符合協定的規格外為客戶提供一項服務(即服務型保用)。

保用責任的預期成本撥備在相關產品的銷售日期確認，並按董事對履行本集團責任所需支出作出最佳估計。

就服務型保用而言，承諾的服務屬一項履約責任。在該情況下，本集團將部分交易價格分配至保用。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本集團向客戶轉讓的貨品或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其尚未成為無條件)，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只需待時間過去，即會到期支付代價。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對此本集團已自客戶收取代價。倘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收取代價，亦將確認合約負債。在此情況下，亦將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

就與客戶的單一合約而言，應以合約資產淨額或合約負債淨額呈列。就多份合約而言，不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能以淨額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續)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續)

本集團確認下列主要來源的收益：

- 提供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
- 提供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保養服務

(i) 提供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

提供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的收益包括兩項履約責任 (即銷售貨品及提供安裝服務)。銷售貨品收益於產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 (通常為交付產品時) 確認。提供服務收益於客戶獲提供服務並接納服務時確認。

(ii) 提供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保養服務

提供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保養服務的收益於合約期按直線法隨時間確認。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會符合政府補助所附帶的條件及將會收取補助後方予以確認。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 (包括使用權資產) 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 (如有)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折舊會予以確認，以於扣除剩餘價值後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採用直線法分配物業及設備項目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先計提基準入賬。

物業使用權資產於其預期可使用年期內按與自有資產相同的基準計算折舊。然而，當不能合理確定能否於租賃期結束前取得擁有權時，資產乃按租賃期及其可使用年期中的較短者計算折舊。

物業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持續使用資產將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棄用物業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資產出售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並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讓渡在一段時間內使用已識別資產之控制權，則該合約是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初始評估有關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其作為承租人的所有租賃安排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的租賃負債，除短期租賃（定義為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就該等租賃而言，本集團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租賃付款為經營開支，惟倘有另一系統化基準更能代表耗用租賃資產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除外。

租賃負債

於開始日期，本集團按尚未在該日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的內含利率進行貼現。倘上述利率不能較容易地確定，則本集團會採用增量借款利率。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包括固定租賃付款（包括實質上為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租賃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單獨條目呈列。

租賃負債其後按調增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使用實際利率法）及按調減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付款的方式計量。

倘出現以下情況，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就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該情況下，租賃負債透過使用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合約已修改且租賃修改不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在該情況下，租賃負債透過使用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包括相應租賃負債、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以及任何初始直接成本減已收租賃優惠的初始計量。當本集團產生拆除及移除租賃資產、恢復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的成本責任時，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確認和計提撥備。成本包括在相關使用權資產中，除非該等成本乃因生產存貨而產生。

使用權資產按租期及相關資產的使用年期之較短者折舊。倘一項租賃轉移相關資產的所有權或使用權資產成本反映本集團預期將行使購買權，有關使用權資產將於相關資產使用年期內折舊。折舊自租賃開始日期起計算。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物業及設備」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續)

本集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以釐定使用權資產是否減值並就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則本集團根據評估各部分擁有權附帶的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絕大部分轉移至本集團，而將其劃分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除非肯定兩個部分均屬經營租賃，於此情況下，則整份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金(包括任何一筆過預付款項)於租賃訂立時，按租賃的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中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值比例於土地與樓宇部分間分配。

倘租金能可靠分配，以經營租賃入賬的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預付租金」，並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攤銷。當租金不能於土地與樓宇之間可靠分配，則整份租賃一般歸類為融資租賃並以物業及設備入賬。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均按該等交易日期的適用匯率以各自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首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記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均按該日期的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於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所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即港元)，收入及開支項目則按本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匯兌儲備項下權益中累計。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股權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僱員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

參考授出日期授出購股權公平值釐定的所獲取服務的公平值預期於歸屬期內按直線法計算，權益(僱員股份酬金儲備)相應增加。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對其預期最終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進行審核。於歸屬期內對原估計作出修訂的影響(如有)於損益內確認，以使累計開支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相應調整僱員股份酬金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股權結算股份付款交易(續)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僱員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續)

倘購股權已獲行使，先前於僱員股份酬金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獲行使，先前於僱員股份酬金儲備確認的金額將繼續於僱員股份酬金儲備內持有。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僱員的股份獎勵

參考授出日期授出股份獎勵的公平值釐定的所獲取服務的公平值預期於歸屬期內按直線法計算，權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相應增加。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對其預期最終將歸屬的股份獎勵數目的估計進行審核。於歸屬期內對原估計作出修訂的影響(如有)於損益內確認，以使累計開支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相應調整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退休福利成本

國營退休福利計劃、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設立的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使彼等有權享有該等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當期應繳稅項與遞延稅項兩者總和。

當期應繳稅項乃根據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不包括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故有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報的「除稅前溢利(虧損)」。本集團當期稅項負債按報告期末前生效或實質上生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一般以應課稅溢利將可予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為限，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於一項交易中，因商譽或因初步確認(除業務合併所確認者外)資產及負債所引致的暫時差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時以及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的交易時，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有關於附屬公司投資的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且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將不會撥回除外。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暫時差額的利益且預計將於可見將來撥回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於再無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適用稅率(以報告期末前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方法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結果。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在具法定強制執行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時，以及其關於同一稅務機關在預期清償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之各個未來期間，就(i)同一應課稅實體；或(ii)不同應課稅實體（該等實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徵收之所得稅時，方予以抵銷。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分別就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本集團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以可能獲得可扣稅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為限，確認與租賃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當期及遞延稅項乃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中較低者入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

存貨出售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於確認有關收益的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減幅及所有存貨虧損一概在撇減或虧損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的撥回金額，在作出撥回期間確認為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扣減金額。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文據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與客戶訂立的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進行初始計量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扣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按適用者）的公平值。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所有日常買賣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的時間內交收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隨後全部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視乎金融資產分類而定。於初步確認時，金融資產按隨後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而分類。

初步確認時金融資產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及本集團管理其之業務模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倘滿足以下條件，本集團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 目的是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僅為支付尚未償還本金及本金額利息的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隨後使用實際利息法計量並受限於減值。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一種用於計算相關期間債務工具之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

就購入或產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即於初步確認時出現信貸減值的資產)而言，實際利率指確切地在債務工具的預計年期內或(如適用)較短時期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有屬於實際利率一部分的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但不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折現至初步確認時總賬面值的利率。就購入或產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而言，按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包括預期信貸虧損)貼現至債務工具於初步確認時之攤銷成本計算經信貸調整之實際利率。

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指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計量的金額，減去本金還款額，加上以實際利率法對初始金額與到期金額之間的差額所計提的累計攤銷，並就虧損撥備作出調整。金融資產之總賬面值為就任何虧損撥備作出調整前一項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

隨後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息法確認。就購入或產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按照向金融資產之總賬面值(不包括隨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見下文)採用實際利率計算。就隨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按照向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採用實際利率確認。倘於隨後報告期間內，信貸減值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改善令金融資產不再發生信貸減值，利息收入按照對金融資產總賬面值採用實際利率確認。

對於購買或產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通過對金融資產自初步確認以來的攤銷成本應用信貸調整實際利率確認利息收入。即使其後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發生信貸減值，計算亦不會用回總值基準。

利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並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條目(附註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予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

本集團就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投資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的相關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變動。

本集團經常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就具有重大餘額的債務人單個及／或使用撥備矩陣共同進行估算，並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報告日期的現狀及預測方向(包括貨幣的時間價值(如適用))評估作出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的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當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起出現大幅增加，則本集團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對是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按自初步確認起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大幅增加而進行。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金融工具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就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就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於作出此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屬合理及可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在並無繁重成本或工作下可得的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來自各種外部來源的實際和預測經濟資訊。

尤其是，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已大幅增加時已計入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嚴重轉差；
- 特定債務人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嚴重轉差，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及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增加，或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低於其攤銷成本的時間長短或程度；
- 預期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嚴重轉差；
- 同一債務人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 債務人所在的監管、經濟或科技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償債責任的能力大幅降低。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當合約付款已逾期超過30日，本集團會假定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起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具有合理及可支持資料顯示相反情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予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續)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倘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被釐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則本集團假設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起並無大幅增加。倘i)債務工具違約風險偏低，ii)債務人有強大能力於短期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iii)較長期的經濟及業務狀況存在不利變動，惟將未必削弱借方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則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會被釐定為偏低。當資產的內部評級為「履約」時，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較低。履約表示對手方並無逾期金額。

本集團定期監察識別信貸風險是否大幅上升所用標準的有效性，並酌情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夠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大幅上升。

違約定義

本集團認為，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以下情況構成違約事件，原因為過往經驗表明符合以下任何標準的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

- 當債務人違反財務契諾時；或
- 內部形成或自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清償債務(不計及本集團所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據董事所深知，大型客戶通常擁有較為嚴格的內部程序及於向我們付款前將需要較長時間通過其本身的內部程序。不論上述分析結果如何，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已逾期超過12個月，則已經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具有合理及可支持資料證明更為滯後的違約準則更為合適。

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一個或多個事件時，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與以下事件有關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與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
- 借款人很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因為財政困難而導致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債務人有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收回的現實預期時，本集團撤銷金融資產。計及法律建議(倘適用)後，金融資產撤銷可能仍受到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進行的強制執行活動的影響。任何收回均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予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乃指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出現違約時虧損的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根據歷史數據作出,並根據上述前瞻性資料調整。對於金融資產的違約風險而言,則由資產於報告日的賬面總值表示。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估計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所有合約現金流與本集團預期收回的所有現金流之間的差額,並按原有實際利率貼現。

倘本集團於上一報告期內就金融工具所估量的虧損撥備金額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惟於當前報告期內確定不再符合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條件,本集團於當前報告期所計量的虧損撥備金額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惟使用簡化方法的資產除外。

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經損益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彼等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於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合約權利到期,或於其轉讓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另一方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總和之差額乃於損益確認。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由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股本工具根據合約安排之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實體資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按所收取之所得款項扣減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金融負債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並非1)業務合併中收購方的或然代價,2)持作買賣,或3)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續)

金融負債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續)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於有關期間內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負債之估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之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之利率。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撤銷或屆滿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獲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包括已轉讓的任何非現金資產或應計負債)於損益內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現金(即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及現金等價物。現金等價物屬短期(通常原始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並受價值變動的微不足道的風險影響的高流通性投資。持有現金等價物是為了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義見上文),扣除須按要求償還的未償還銀行透支,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的組成部分。有關透支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作短期借款。

物業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物業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有否出現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程度。物業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個別估計。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將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當可確定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時,企業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企業資產分配至能確定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使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稅前貼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值的目前市場評估及有關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續)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扣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一部分企業資產而言,本集團會將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包括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企業資產或一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款項作比較。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調低任何商譽之賬面值(如適用),其後根據單位內各資產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一項資產之賬面值不會調低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倘可計量)、使用價值(倘可確定)及零(以最高者為準)。分配至資產之減值虧損數額則按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其他資產比例分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資產的賬面值將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值,惟已增加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並無於過往年度就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所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公平值計量

於計量公平值時,當就減值評估目的而評估除本集團股份付款交易外之公平值、租賃交易、可變現存貨淨值及有形資產使用價值時,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之資產或負債特點。

非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計量考慮市場參與者能自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之其他市場參與者,所產生之經濟效益。

本集團採納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輸入數據之特點,將公平值計量分類為以下三個等級:

- 第一級 — 公平值計量指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之報價(未經調整)所衡量之公平值。
- 第二級 — 公平值計量指根據第一層級報價以外之投入價格,且該投入價格對資產或負債而言可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觀察而得之公平值。
- 第三級 — 公平值計量指根據估值技術所衡量之公平值,該技術所使用之資產或負債投入要素並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之投入要素)。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透過審閱資產及負債各自之公平值計量,釐定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等級之間是否存在經常性轉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就未能從其他來源輕易取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作持續審閱。倘修訂僅影響估計修訂的期間，則有關會計估計的修訂於該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很可能導致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需要作出重大調整的未來相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

物業及設備估計減值

物業及設備經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於其估計可使用年內以直線法折舊。釐定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涉及管理層的估計。本集團每年評估物業及設備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倘預測與原估計存在差異，則差異可能對年度折舊造成影響，而該估計將於未來期間作出改變。

本集團於有跡象顯示減值時釐定物業及設備有否出現減值。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倘物業及設備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就物業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物業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計算之較高者予以釐定。該等計算要求使用判斷及估計。於2026年3月31日，物業及設備的賬面值約為71,511,000港元（2025年：74,603,000港元）。截至2026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存貨撇減估計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審閱賬齡分析，並就已識別為不再適合出售或使用的過時及滯銷項目作出撥備。本集團根據對可變現淨值的評估就存貨撇減作出撥備。管理層主要根據最近發票價格及當前市況估計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於2026年3月31日，扣除累計存貨撇減撥備約2,551,000港元（2025年：2,551,000港元）後，本集團存貨的賬面值約為2,044,000港元（2025年：3,315,000港元）。截至2026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確認存貨撇減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撥備乃基於有關預期信貸虧損的假設。本集團根據未償還個別應收款項的天數以及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歷史經驗及前瞻性資料，使用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對評估結果產生重大影響，並可能需要就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作出額外減值開支。

於2026年3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約為23,419,000港元（2025年：19,721,000港元）及461,000港元（2025年：609,000港元）。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分別為約698,000港元（2025年：698,000港元）及18,000港元（2025年：18,000港元）。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旨在確保本集團內實體均可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本公司股東（「股東」）謀求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較上一年度維持不變。

本集團資本架構由債務淨值組成，當中包括附註23所披露的銀行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值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由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

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此項檢討一環，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所附帶的風險。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以及發行新債項或贖回借款的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6. 金融工具**(a) 金融工具類別**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69,934	68,771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20,699	25,3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及銀行借款。有關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下文載列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察此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的措施。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外幣風險主要與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外幣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貿易應付款項有關。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美元(「美元」)	698	975	2,754	1,606
歐元(「歐元」)	26	35	426	30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董事持續監察有關外匯風險，且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面對美元及歐元之貨幣風險。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董事預期美元兌港元的匯率將不會出現任何重大波動。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截至2026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貨幣風險微乎其微，故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浮息銀行借款(附註23)而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按浮動利息維持借款，以將公平值利率風險降至最低。有關浮息銀行結餘(附註20)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被視為不重大，乃由於該等結餘屬於短期性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下文的敏感度分析已基於各報告期末就非衍生工具承擔的利率風險而釐定。所編製的分析假設於報告期末未償還的負債金額於整個年度內一直未償還。向主要管理層人員內部匯報利率風險時已採用50個(2025年：50個)基點上升或下跌，此乃管理層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由於管理層認為浮動利率銀行結餘產生的現金流利率風險敞口微乎其微，因此將銀行結餘排除在敏感性分析之外。

如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利率上升/下跌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26,000港元(2025年：43,000港元)。這主要是來自本集團就其浮息銀行借款承擔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的交易對手違約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虧損的風險。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在未計及所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的情況下，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對本集團造成財務虧損的信貸風險的最大風險，乃因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各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而產生。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該等結餘的賬面值指本集團就金融資產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委任一隊負責決定信貸額度、信貸批核及其他監察程序的團隊，確保能採取跟進行動追收逾期債款。此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各個別貿易債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已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足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本集團根據具有巨額結餘的債務人個別及／或採用撥備矩陣共同釐定預期信貸虧損，並按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一般經濟狀況而估計。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就其他非貿易相關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本集團認為，自初步確認以來，該等金額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並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撥備。

由於對手方均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故流動資金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信貸風險承擔

本集團現時信貸風險等級框架包括以下類別：

類別	描述	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基準
良好	低違約風險或自初次確認後信貸風險未有重大增加及非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參閱第一階段)	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
可疑	自初次確認後信貸風險已有重大增加及非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參閱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違約	當一項或多項事件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時，金融資產即評估為信貸減值 (參閱第三階段)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出現信貸減值
撤銷	有跡象表明債務人陷入嚴重的財務困境，因而本集團收回款項的希望渺茫	款項已被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信貸風險承擔(續)

下表詳細列出了本集團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信貸質素，以及本集團信貸風險評級等級的最大信貸風險敞口。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的預期信貸虧損	於2026年3月31日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附註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簡化方法)	24,117	23,419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良好(附註ii)	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	199	199
應收前附屬公司款項(附註19)	違約(附註ii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出現信貸減值	701	—
銀行結餘及現金	良好(附註ii)	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	46,316	46,316
			71,333	69,934
合約資產	附註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簡化方法)	479	461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的預期信貸虧損	於2025年3月31日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附註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簡化方法)	20,419	19,72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良好(附註ii)	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	221	221
應收前附屬公司款項(附註19)	違約(附註ii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出現信貸減值	701	—
銀行結餘及現金	良好(附註ii)	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	48,829	48,829
			70,170	68,771
合約資產	附註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簡化方法)	627	6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信貸風險承擔(續)

附註i：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具有重大未結餘額或信貸減值的應收賬款外，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釐定此類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並按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賬齡分類。

鑒於本集團客戶的信貸狀況良好，且歷史違約率低，本集團認為於2026年及2025年3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產生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概無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虧損撥備於截至2026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內確認。

附註ii：於2026年及2025年3月31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之信貸評級均為良好，預期虧損率經評估接近為零。因此，並無作出虧損撥備。

附註iii：就應收前附屬公司款項而言，本集團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法，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本集團根據前附屬公司目前的財務狀況、前附屬公司經營所在行業的總體經濟狀況以及對本報告日當前和預測方向的評估，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截至2025年3月31日，由於前附屬公司的財務不確定性，應收前附屬公司款項被評估為信貸減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701,000港元的虧損撥備(2026年：零)。

本集團於2026年3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結餘包括應收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款項約3,509,000港元(2025年：8,677,000港元)及11,805,000港元(2025年：9,804,000港元)，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總額約15%(2025年：43%)及49%(2025年：48%)。於報告期末，概無佔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結餘總額超過5%的其他客戶。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監察及維持銀行結餘及現金於管理層視為足以撥付本集團營運以減低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的水平。管理層會監察銀行借款的運用情況及確保遵從貸款條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詳細列明根據協定還款期，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餘下的合約到期日。該表按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並以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中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為基準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於各報告期末，只要利息流為浮動利率，則非貼現金額會根據利率曲線計算。

	加權平均利率	按要求或 於1年內 千港元	非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2026年3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	9,804	9,804	9,80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	4,752	4,752	4,752
銀行借款	3.99%	6,163	6,163	6,143
		20,719	20,719	20,699

	加權平均利率	按要求或 於1年內 千港元	非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2025年3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	9,212	9,212	9,2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	5,871	5,871	5,871
銀行借款	5.69%	10,822	10,822	10,239
		25,905	25,905	25,322

在上述到期日分析中，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款列入「按要求或於1年內」的類別。於2026年3月31日，該等銀行貸款的非貼現本金總額約為6,143,000港元（2025年：10,239,000港元）。經考慮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董事並不認為銀行會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董事相信，有關銀行貸款將按貸款協議內的預定還款日期償還。屆時，本金連利息現金流出的總額將約為6,339,000港元（2025年：10,997,000港元）。

倘浮息利率變動有別於該等於報告期末釐定的估算利率，計入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浮息工具的金額將會變動。

利率基準改革

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擁有數筆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銀行貸款，可能需要進行利率基準改革。本集團一直密切監察市場及管理向新基準利率過渡的各行業工作小組的工作成果。這包括監管機構發佈的公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7. 收益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指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的服務而已收及應收金額（已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本集團收益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的分析如下：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類		
—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	88,425	104,866
—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保養服務	16,810	17,357
	105,235	122,223

按確認時間分類收益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	88,425	104,866
於一段時間內	16,810	17,357
	105,235	122,223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匯兌收益淨額	53	355
銀行利息收入	362	288
雜項收入	71	—
	486	6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有關提供雲端IT+OT管理服務的經營分部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更多詳情載於附註11。自此之後，董事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及可報告業務分部，即提供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及保養服務。該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董事會（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資料的方式一致，以便作出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

(a)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位於香港（戶籍地）、中國及新加坡。本集團客戶主要位於香港、中國及澳門。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項下外部客戶的收益分析按客戶地區劃分呈列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香港（戶籍地）	104,545	120,783
中國	221	341
澳門	299	705
新加坡	170	394
	105,235	122,223

本集團有關其持續經營業務之非流動資產的資料按資產地區劃分呈列如下：

	非流動資產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香港（戶籍地）	71,511	74,603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b) 關於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相應年度貢獻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以上的來自客戶之收益如下：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客戶A	不適用 ¹	16,268

¹ 相應收益佔本集團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總額不超過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9. 融資成本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334	710

10. 所得稅開支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69	11
遞延稅項 (附註24)	74	95
年度所得稅開支總額	143	106

- (i) 根據香港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企業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截至2026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合資格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計算。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香港其他集團實體的溢利繼續按16.5%的標準稅率徵稅。
- (ii) 由於新加坡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正處於虧損狀況，因此，截至2026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17%的新加坡公司稅作出任何撥備。
- (ii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付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續）

年內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除稅前溢利（虧損）對賬如下：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虧損）	510	(12,088)
按本地所得稅稅率16.5%納稅（2025年：16.5%）	84	(1,995)
在其他司法權區營運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影響	(36)	(99)
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稅務影響	(73)	(17)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596	2,064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417)	(462)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79	618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87)	-
稅項豁免（附註）	(3)	(3)
年度所得稅開支	143	106

附註： 稅項豁免指：i) 2025/2026課稅年度香港利得稅減免100%，上限為3,000港元（2024/2025課稅年度：減免100%，上限為1,500港元）；及ii)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稅法，對於符合小型企業資格的中國企業，年度應納稅所得額低於人民幣3百萬元部分及微利企業年度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1百萬元部分適用5%的實際稅率。若其年度應納稅所得額超過人民幣1百萬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百萬元，則人民幣1百萬元部分適用5%的實際稅率，超出部分則適用10%的實際稅率。

遞延稅項的詳情載於附註24。

11.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24年8月，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以向獨立第三方珀堅國際有限公司出售其於附屬公司卓兆投資有限公司（「卓兆」）及祥高發展有限公司（「祥高」）（統稱「出售公司」）的全部股權（「出售事項」）及出售公司應付本集團（出售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除外）之總額約36.2百萬港元的應收款項（「銷售貸款」），代價為100,000港元。出售事項已於2024年8月30日完成。詳情進一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30日的公告。

卓兆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提供雲端IT+OT管理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11.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完成出售事項後，本集團已終止提供雲端IT+OT管理服務的所有業務。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虧損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期內虧損	(3,288)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附註30）	(3,332)
	<u>(6,620)</u>

	2025年 千港元
收益	236
銷售成本	(127)
員工成本	(2,531)
折舊及攤銷	(789)
其他收入	76
其他經營開支	(143)
融資成本	(10)
	<u>(3,288)</u>
除稅前虧損	(3,288)
所得稅開支	-
	<u>(3,28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11. 已終止經營業務 (續)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包括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折舊及攤銷	
設備折舊	294
無形資產攤銷	495
	789
其他收入	
雜項收入	76
	76
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10
	10

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內，雲端IT+OT管理服務業務產生本集團經營現金流量約310,000港元，就投資活動產生零及就融資活動產生約246,000港元。

1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溢利 (虧損)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年度溢利 (虧損) 已扣除下列項目：		
董事酬金 (附註14)	4,383	5,574
薪金 (不包括董事酬金)	21,087	26,80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不包括董事酬金)	951	1,171
	26,421	33,549
員工成本總額		
售出存貨成本 (包括系統開發成本及安裝成本)	69,333	81,422
物業及設備折舊	3,107	3,167
核數師酬金	650	800
向投資對象貸款減值虧損	-	6,933
應收前附屬公司款項減值虧損	-	701
	69,333	93,0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13.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盈利（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盈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367	(12,193)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6,126)
	367	(18,319)
	2026年 千股	2025年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50,500	1,050,500
	2026年	2025年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以每股港仙計）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0.03	(1.1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0.58)
	0.03	(1.74)

由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任何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未計算年內每股攤薄盈利。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定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市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14.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的酬金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已付或應付執行董事（其亦為主要行政人員）及其他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黃景強博士 (i)	216	-	-	-	216
陳詠耀先生	-	656	368	-	1,024
唐世煌先生	-	656	368	-	1,024
陳永倫先生	-	180	1,328	11	1,519
非執行董事：					
何穎珊女士 (iv)	150	-	-	-	1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柏森先生	150	-	-	-	150
方志先生	150	-	-	-	150
吳鴻茹女士	150	-	-	-	150
	816	1,492	2,064	11	4,383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黃景強博士 (i)	209	-	-	-	209
陳詠耀先生	-	821	695	-	1,516
唐世煌先生	-	821	695	-	1,516
陳永倫先生	-	447	1,298	13	1,758
鍾乃雄先生 (ii), (iii)	-	-	-	-	-
游永強先生 (ii), (iii)	-	-	-	-	-
非執行董事：					
何穎珊女士 (iv)	75	-	-	-	75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柏森先生	150	-	-	-	150
方志先生	150	-	-	-	150
吳鴻茹女士	150	-	-	-	150
黎啟明先生 (iii)	50	-	-	-	50
	784	2,089	2,688	13	5,5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14.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的酬金（續）**(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附註：

- (i) 於2024年7月30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
- (ii)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鍾乃雄先生及游永強先生分別放棄酬金約40,000港元及59,000港元。
- (iii) 於2024年7月30日辭任。
- (iv) 於2024年10月2日獲委任。

酌情花紅參照本集團於該財政年度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的市場統計數據釐定。

上述執行董事的酬金乃為彼等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事務方面的服務費用。上述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乃為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所提供服務而發放。

(b) 僱員酬金

在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兩名（2025年：三名）為董事。彼等的酬金於上文附註14(a)中披露。截至2026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其餘三名（2025年：兩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薪金	3,422	2,516
績效掛鈎獎勵付款	505	50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9	153
	4,086	3,178

彼等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

	人數	
	2026年	2025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3	2

截至2026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付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作為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15. 股息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付任何股息（2025年：無）。

16. 物業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						總計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車輛 千港元	
成本							
於2024年4月1日	102,895	1,821	2,095	1,765	2,963	781	112,320
添置	-	-	106	100	-	-	206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0)	-	(1,821)	(76)	(47)	(45)	-	(1,989)
於2025年3月31日及2025年4月1日	102,895	-	2,125	1,818	2,918	781	110,537
添置	-	-	10	5	-	-	15
於2026年3月31日	102,895	-	2,135	1,823	2,918	781	110,552
累計折舊							
於2024年4月1日	26,630	598	1,633	1,441	2,791	311	33,404
年內計提	2,670	262	176	110	87	156	3,461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0)	-	(860)	(23)	(32)	(16)	-	(931)
於2025年3月31日及2025年4月1日	29,300	-	1,786	1,519	2,862	467	35,934
年內計提	2,670	-	166	100	15	156	3,107
於2026年3月31日	31,970	-	1,952	1,619	2,877	623	39,041
賬面值							
於2026年3月31日	70,925	-	183	204	41	158	71,511
於2025年3月31日	73,595	-	339	299	56	314	74,6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16. 物業及設備 (續)

(i) 上述物業及設備項目按直線法以下列年利率計算折舊：

土地及樓宇	租期或2%，以較短者為準
使用權資產－物業	租期
傢俬及裝置	10至20%
電腦設備	20%
租賃物業裝修	20至33%
車輛	20%

(ii) 於2026年3月31日，賬面值約69,630,000港元（2025年：72,261,000港元）的土地及樓宇已抵押作銀行借款約6,143,000港元（2025年：10,239,000港元）的擔保。

(iii) 所有土地及樓宇均位於香港。

17. 存貨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製成品	2,044	3,3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18.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4,117	20,419
減：減值撥備	(698)	(698)
	23,419	19,721
合約資產	479	627
減：減值撥備	(18)	(18)
	461	609
	23,880	20,330

於2026年3月31日，來自與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淨額約為23,880,000港元（2025年：20,330,000港元），其中約461,000港元（2025年：609,000港元）為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首次就提供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所賺取收益的若干金額予以確認，乃由於所收代價於保固期（介乎1至5年）順利完成後方可收到。合約資產於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保固期完成後，確認為合約資產的金額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項。於2026年3月31日，約50,000港元（2025年：398,000港元）的合約資產預計將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後收回。

本集團通常給予客戶30天至180天不等的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客戶確認接收貨品當日（與其各自的收益確認日期相近）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淨額賬齡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18.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續）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的賬齡分析：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0至30天	10,619	5,140
31至60天	2,582	2,993
61至120天	7,542	6,104
121至365天	2,439	2,852
超過365天	237	2,632
	23,419	19,721

截至2026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約為698,000港元。於本年度及上一年度，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未發生變動。

合約資產淨額的賬齡分析：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0至30天	20	—
31至60天	—	88
61至120天	17	31
121至365天	251	195
超過365天	173	295
	461	609

截至2026年及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合約資產的減值撥備約為18,000港元。於本年度及上一年度，合約資產減值撥備未發生變動。

在接納任何新客戶之前，本集團會就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作內部評估並界定適當信貸額度。既無逾期亦未減值之應收款項乃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

本集團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虧損撥備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乃經參考債務人過往違約記錄及信譽以及對債務人現時財務狀況的分析後採用撥備矩陣估計，並就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債務人營運所處行業的整體經濟情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現時和預測狀況方向的評估予以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1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1,316	2,609
按金	181	181
其他應收款項	18	40
應收前附屬公司款項(附註)	701	701
	2,216	3,531
減值撥備	(701)	(701)
	1,515	2,830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於年初	701	—
於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	701
於年末	701	701

附註： 該款項為有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20. 銀行結餘及現金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46,316	48,829

- (i) 銀行結餘按2026年及2025年3月31日的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 (ii) 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486,000港元（2025年：1,224,000港元）。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的外匯管制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所監管。

21. 貿易應付款項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9,804	9,212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0至60天	3,731	1,997
61至90天	400	868
超過90天	5,673	6,347
	9,804	9,212

購買貨品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天至180天。本集團就其應付款項的信貸期限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或計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應計薪金	2,845	3,736
應付佣金	1,095	989
合約負債	5,813	7,225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812	1,146
	10,565	13,096

合約負債指根據各銷售合約客戶所預付的款項。

下表載列於年初確認並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收益。於本年度並無確認於上一年度履行履約責任有關的收益。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解決方案服務	3,026	4,915
視像會議及多媒體影音保養服務	4,199	4,767
	7,225	9,6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23. 銀行借款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有抵押按揭貸款	6,143	10,239
須於下列期限償還的賬面值（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		
一年內	4,096	4,096
多於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047	6,143
	6,143	10,239
毋須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但附有應要求償還條款的 銀行貸款賬面值（列為流動負債）	2,047	6,143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賬面值	4,096	4,096
列為流動負債金額	6,143	10,239

銀行借款包括：

	到期日	實際利率	賬面值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浮息借款：				
一港元按揭貸款 ⁽ⁱ⁾	2027年9月25日	3.99% (2025年：5.69%)	4,694	7,823
一港元按揭貸款 ⁽ⁱⁱ⁾	2027年9月25日	3.99% (2025年：5.69%)	1,449	2,416
			6,143	10,239

(i)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浮息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4%（2025年：1.4%）或最優惠貸款利率減2.25%（2025年：2.25%）（以較低者為準）。由提取借款開始，分155個月分期償還。

(ii)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浮息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4%（2025年：1.4%）或最優惠貸款利率減2.25%（2025年：2.25%）。由提取借款開始，分146個月分期償還。

附註：

(a) 銀行借款均以港元計值。

(b) 於兩個年度，所有借款已由本公司及其香港附屬公司作出擔保。

(c) 於2026年3月31日，銀行借款約6,143,000港元（2025年：10,239,000港元）由本集團賬面值約為69,630,000港元（2025年：72,261,000港元）的土地及樓宇作抵押。

(d) 根據本集團的銀行融資函件，概無銀行貸款包含財務契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24. 遞延稅項

以下為就財務報告目的而作出的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分析（於相同納稅實體的若干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前）：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907	980
遞延稅項負債	(1,737)	(1,736)
	(830)	(756)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上一年度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變動：

	加速折舊撥備 千港元	撇減存貨撥備 千港元	貿易應收 款項及合約 資產減值虧損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4年4月1日	1,558	(422)	(118)	(357)	661
年內扣除自損益（附註10）	95	-	-	-	95
於2025年3月31日及2025年4月1日	1,653	(422)	(118)	(357)	756
年內（計入）扣除自損益（附註10）	(38)	-	-	112	74
於2026年3月31日	1,615	(422)	(118)	(245)	830

於2026年3月31日，本集團未動用可供抵銷未來溢利的稅項虧損約7,702,000港元（2025年：7,969,000港元）。已就該等虧損約1,482,000港元（2025年：2,164,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此乃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所產生的稅項虧損，而管理層認為未來的應課稅溢利將可運用此稅項虧損。由於無法預計未來溢利流，故概無就約6,672,000港元（2025年：5,805,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除未動用稅項虧損約3,014,000港元（2025年：2,580,000港元）將於2027年至2030年（2025年：2026年至2029年）期間到期外，其餘未動用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2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4年4月1日、2025年3月31日、2025年4月1日及2026年3月31日	2,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4年4月1日、2025年3月31日、2025年4月1日及2026年3月31日	1,050,500	10,505

26. 儲備

合併儲備

依據上一年度進行之集團重組，合併儲備為新控股公司股本與本集團當時控股公司及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股本總額之間的差額。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因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所有外匯差額。該儲備根據附註3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國國內企業應當將其按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確定的稅後利潤的10%列入法定盈餘儲備，直至法定盈餘儲備餘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

法定盈餘儲備可用於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如有），並可轉為實繳資本，前提是轉換後的餘額不得少於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25%。

投資重估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指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指定的權益工具的公平值變動淨額所產生的累計收益及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27. 退休福利計劃

定額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2000年12月參加根據職業退休計劃（「**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註冊的定額供款計劃以及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成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等計劃的資產由受託人以基金形式控制，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於強積金計劃成立前屬於職業退休計劃成員的僱員有權選擇繼續參與職業退休計劃，或轉移參加強積金計劃，而所有新加入本集團的僱員則須參加強積金計劃。就強積金計劃的成員而言，本集團須向強積金計劃作有關工資成本的5%供款，上限為每月1,500港元，該筆供款與僱員的供款額一致。職業退休計劃的資金來自僱員及本集團因應僱員於本集團的服務年期按其底薪的5%至10%作每月供款。

根據中國有關當局的規例，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參與各項政府退休福利計劃（「**該等計劃**」），據此，該等附屬公司須向該等計劃作出供款，以撥付合資格僱員的退休福利。向該等計劃作出的供款按照中國規定所訂明適用工資成本的特定百分比計算。中國有關當局負責支付應付退休僱員的全數退休福利。本集團就該等計劃的責任僅為根據該等計劃持續作出所需供款。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即本集團向於香港運作的定額供款計劃以及由中國有關當局運作的該等計劃作出的供款總額。

自損益扣除的總成本約962,000港元（2025年：1,732,000港元），即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就該等計劃的應付供款。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沒收供款（2025年：無）可供本集團用以減少在香港運作的定額供款計劃及由中國有關當局運作的該等計劃項下現有供款水平。

長期服務金責任

香港僱傭條例項下的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責任

根據僱傭條例第57章，在若干情況下，本集團有責任向香港僱員支付長期服務金，受僱期至少為五年，計算公式為：最後一個月的工資（終止僱傭前） \times 2/3 \times 服務年期最後一個月工資上限為22,500港元，而長期服務金的金額不得超過390,000港元。該義務作為離職後設定受益計劃入賬。

此外，1995年通過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允許本集團動用本集團的強制性強積金供款，加上／減去任何正／負回報（統稱為「**合資格抵銷額**」），以抵銷應付予僱員的長期服務金（「**抵銷安排**」）。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27. 退休福利計劃（續）

長期服務金責任（續）

香港僱傭條例項下的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責任（續）

《2022年就業與退休計劃立法（抵消安排）（修訂本）條例》（「修訂條例」）於2022年6月17日刊登憲報，最終將廢除抵消安排。修訂條例預期於2025年5月1日（「過渡日期」）起生效。根據修訂條例，過渡日期後的合格抵消金額只能用於抵消過渡日期前的長期服務金義務，但不再有資格抵消過渡日期後的長期服務金義務。此外，過渡日期之前的長期服務金義務將根據過渡日期之前的最後一個月工資進行計算。

本集團已將僱主強積金供款及抵銷機制作為長期服務金責任的融資機制。

本公司董事認為，長期服務金責任並不重大，因此於2026年及2025年3月31日並無確認長期服務金責任。

28. 關連人士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勞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由董事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包括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的關連人士交易如下：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8,064	9,691
以股權結算股份支付開支	—	1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8	210
	8,252	9,913

29. 本公司以股權結算購股權及獎勵計劃

(a) 購股權計劃

於2021年4月20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王養浩先生（「王先生」）（本公司的一名高級管理人員）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合共3,000,000股股份（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20日的公告所披露）。向王先生授出的3,000,000份購股權可分別自下文所載日期起至2028年4月20日止（「購股權期間」）按認購價每股股份0.54港元（相等於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一日的收市價）行使：

- (i) 可自授出之日一週年當日起直至並包括購股權期間最後一日止的任何時間行使900,000份購股權；
- (ii) 可自授出之日兩週年當日起直至並包括購股權期間最後一日止的任何時間行使900,000份購股權；及
- (iii) 可自授出之日三週年當日起直至並包括購股權期間最後一日止的任何時間行使1,200,000份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29. 本公司以股權結算購股權及獎勵計劃（續）**(a) 購股權計劃（續）**

行使價每股股份0.54港元乃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計劃規則釐定，即以下各項之最高者：

- (i) 於授出之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每股股份0.54港元；
- (ii) 於緊接授出之日前五(5)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0.536港元；及
- (iii) 每股股份面值0.01港元。

下表披露由王先生持有的本公司購股權變動詳情：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2024年	於年內失效	於2025年
			4月1日的結餘		3月31日的結餘
2021年4月20日	2022年4月20日至2028年4月20日	0.54	900,000	(900,000)	-
	2023年4月20日至2028年4月20日	0.54	900,000	(900,000)	-
	2024年4月20日至2028年4月20日	0.54	1,200,000	(1,200,000)	-
			3,000,000	(3,000,000)	-

於2024年4月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3,000,000份購股權可於購股權期間內隨時行使。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於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結束前（即2024年7月30日）尚未行使的3,0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本公司於購股權計劃下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被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為808,000港元。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就購股權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以股權結算股份支付開支約9,000港元（2026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29. 本公司以股權結算購股權及獎勵計劃(續)

(b)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21年2月3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表彰若干僱員及人士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向彼等提供獎勵以為本集團之持續經營及發展挽留彼等,並吸引合適人員進一步發展本集團。

於2021年4月20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王先生授予500,000股股份的獎勵(「**獎勵股份**」)。在符合下述所載禁售條件及股份獎勵計劃的計劃規則的情況下,獎勵股份將歸屬於王先生,而王先生將有權根據下列歸屬時間表收取獎勵股份:

- (i) 150,000股獎勵股份,相當於獎勵股份的30%,於授出日期後首個週年日歸屬;
- (ii) 150,000股獎勵股份,相當於獎勵股份的30%,於授出日期後第二個週年日歸屬;及
- (iii) 200,000股獎勵股份,相當於獎勵股份的40%,於授出日期後第三個週年日歸屬。

已歸屬獎勵股份(以及其餘獎勵股份的歸屬)的前提條件為王先生於有關獎勵股份的歸屬日期起計六(6)個月的期間內不會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就有關已歸屬獎勵股份設立任何購股權、權利、利益或產權負擔(「**禁售條件**」)。

於2021年5月7日,根據股東在本公司於2020年8月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500,000股新股份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名義價值發行及配發予受託人。

於2022年4月20日,150,000股獎勵股份已歸屬於王先生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由受託人轉讓予王先生,惟須遵守限售條件。

於2023年4月20日,額外150,000股獎勵股份已歸屬於王先生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由受託人轉讓予王先生,惟須遵守限售條件。

於2024年4月20日,200,000股獎勵股份已歸屬於王先生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由受託人轉讓予王先生,惟須遵守限售條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29. 本公司以股權結算購股權及獎勵計劃（續）

(b) 股份獎勵計劃（續）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授出獎勵股份之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附註i)	於授出日期 所授出獎勵 股份數目 (附註ii)	股份數目			
			於2024年 4月1日	年內已歸屬 (附註iii)	年內 已失效/ 註銷 (附註iv)	於2025年 3月31日
王先生	2021年4月20日	500,000	200,000	(200,000)	-	-

附註：

- (i) 自2024年4月1日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獎勵股份。
- (ii) 授予參與者之獎勵股份乃根據一般授權按面值發行及配發新股份方式達致，而本公司或參與者無需支付任何購買價以購買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之獎勵股份。
- (iii) 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內，緊接獎勵股份獲歸屬日期前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0.18港元。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任何已授出的獎勵股份獲歸屬。
- (iv) 於截至2025年及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已授出獎勵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被註銷、失效或沒收。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就獎勵股份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以股權結算股份支付開支約3,000港元（2026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30. 出售附屬公司

誠如附註11所述，本公司就出售其於出售公司的全部股權及銷售貸款訂立買賣協議，且出售事項已於2024年8月30日完成。出售公司於出售日期的負債淨額如下：

	千港元
對於出售日期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設備	1,058
無形資產	6,185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2,15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07
銀行結餘及現金	42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6,063)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98)
貿易應付款項	(1,94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607)
租賃負債	(1,057)
非控股權益	928
	<hr/>
已出售負債淨額	(33,695)
	<hr/>
處置出售公司之虧損：	
代價	100
已出售負債淨額	33,695
銷售貸款	(36,161)
就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附屬公司累計換算儲備	(966)
	<hr/>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3,332)
	<hr/>
出售時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100
減：已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42)
	<hr/>
	58
	<hr/>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31.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將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

	2025年		非現金變動	
	4月1日 千港元	融資現金流量 千港元	產生的 利息開支 千港元	202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應付利息	-	(334)	334	-
銀行借款(附註23)	10,239	(4,096)	-	6,143
	10,239	(4,430)	334	6,143

	2024年		非現金變動		202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4月1日 千港元	融資現金流量 千港元	出售附屬公司 千港元 (附註30)	產生的 利息開支 千港元	
租賃負債	1,293	(246)	(1,057)	10	-
應付利息	-	(710)	-	710	-
銀行借款(附註23)	14,335	(4,096)	-	-	10,239
	15,628	(5,052)	(1,057)	720	10,2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32.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及 業務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及繳足資本	本公司持有的擁有權益比例				本公司持有的 投票權比例		主營業務
			直接		間接		2026年	2025年	
			2026年	2025年	2026年	2025年			
I-Control ITAV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7美元	100	100	-	-	100	100	投資控股
I-Control Consultanc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1美元	-	-	100	100	-	-	企業諮詢及支援
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500,000港元	-	-	100	100	-	-	專業影音系統整合商
I-CONTROL (ITAV) PTE. LTD.	新加坡	普通股1,000新加坡元	-	-	100	100	-	-	專業影音系統整合商
教育系統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3,000,000港元	-	-	100	100	-	-	專業影音系統整合商
超智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800,000港元	-	-	100	100	-	-	專業影音系統整合商
愛港超(上海)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ⁱⁱⁱ⁾	中國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1,000,000元	-	-	100	100	-	-	專業影音系統整合商
萬景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	-	100	100	-	-	物業控股
億寧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	-	100	100	-	-	物業控股
新中國商業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4,500,000港元	-	-	100	100	-	-	物業控股
宏祥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	-	100	100	-	-	物業控股
Wise Union Holdings Limited ^(iv)	香港	普通股1港元	-	100	-	-	-	100	投資控股
Great Prosper Investments Limited ^(iv)	香港	普通股1港元	-	100	-	-	-	100	投資控股

概無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末或兩個年度內任何時間持有任何已發行債務證券。

- (i) 該公司為一家中國有限責任制外商獨資企業。
- (ii) 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 (iii) 該公司已於2025年5月2日註銷註冊，且並無重大影響。
- (iv) 該公司已於2025年7月25日註銷註冊，且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33.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投資	21,171	21,171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35	13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i))	59,448	58,298
可收回稅項	14	11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03	1,514
	61,400	59,959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007	3,095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附註(i))	80,546	78,020
	82,553	81,115
流動負債淨值	(21,153)	(21,156)
資產淨值	18	15
股本及儲備		
股本(附註25)	10,505	10,505
儲備(附註(ii))	(10,487)	(10,490)
權益總額	18	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

33.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續)

附註：

- (i) 應收(付)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應要求償還。
- (ii) 儲備變動

	根據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的股份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以股份為基礎的 僱員補償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4年4月1日	(3)	24,669	799	20,093	(18,040)	27,518
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交易(附註29)	3	-	9	-	-	12
購股權失效	-	-	(808)	-	808	-
年度虧損及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38,020)	(38,020)
於2025年3月31日及2025年4月1日	-	24,669	-	20,093	(55,252)	(10,490)
年度溢利及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3	3
於2026年3月31日	-	24,669	-	20,093	(55,249)	(10,487)

物業詳情

1. 持作自用物業

地點	目前用途	租賃類別	本集團權益	於2026年 3月31日的 市值 (千港元) (附註)
九龍觀塘海濱道133號萬兆豐中心 12樓A室	辦公室	中期租賃	100%	23,076
九龍觀塘海濱道133號萬兆豐中心 12樓B室	辦公室	中期租賃	100%	12,760
九龍觀塘海濱道133號萬兆豐中心 12樓L室	辦公室	中期租賃	100%	10,590
九龍觀塘海濱道133號萬兆豐中心 12樓K室	辦公室	中期租賃	100%	10,900
九龍九龍灣啟興道2號太平洋貿易中心 5樓單位編號32至40及平台編號39至40	倉庫及服務中心	中期租賃	100%	23,733
九龍觀塘海濱道133號萬兆豐中心 2樓泊車位P52	停車位	中期租賃	100%	1,000
九龍觀塘海濱道133號萬兆豐中心 2樓泊車位P53	停車位	中期租賃	100%	1,000
九龍觀塘海濱道133號萬兆豐中心 2樓泊車位P54	停車位	中期租賃	100%	1,000
九龍觀塘海濱道133號萬兆豐中心 2樓泊車位P85	停車位	中期租賃	100%	1,000
九龍啟興道2號太平洋貿易中心 地庫泊車位L22	停車位	中期租賃	100%	2,600
九龍觀塘海濱道133號萬兆豐中心 2樓泊車位P27	停車位	中期租賃	100%	1,000
總計				88,659

附註：

以上物業的市值乃由董事使用市場比較法進行評估，以反映類似物業的近期成交價，並就所審核物業性質、地點及狀況的差異作出調整。

財務概要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收益	105,235	122,223	121,876	157,844	171,44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虧損)	510	(12,088)	(4,710)	6,884	8,70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年度溢利(虧損)	367	(12,194)	(4,687)	5,240	6,685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	-	(6,620)	(9,641)	-	-
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526	(24,369)	(22,023)	9,495	7,043

	於3月31日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值	146,173	151,493	190,147	236,158	243,796
負債總額	(28,437)	(34,283)	(49,373)	(55,663)	(68,708)
	117,736	117,210	140,774	180,495	175,088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117,736	117,210	141,234	179,443	174,304
非控股權益	-	-	(460)	1,052	784
權益總額	117,736	117,210	140,774	180,495	175,088

附註：

本集團綜合業績以及本集團的綜合資產及負債乃摘錄自本公司已刊發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該概要乃假設本集團現行架構於該等財政年度期間一直存在而編製。